

荒

政

要

覽

荒政要覽卷之三

雲間俞汝爲輯錄

西陽譚繼統

雲間洪都訂正

救荒總論

古人制變于常三年餘一年之蓄可無虞天  
行周官講禦荒何數數也時勢所遭洵難膠  
柱成說準古而善用之免民於災道則存乎  
其人裒荒論第二

周禮大司徒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一曰散財

散其所積

二曰薄征

輕租稅

三曰緩刑

凶年犯法者多緩之忘致災也

四曰弛役

息繇

五曰舍禁

舍山林川澤之禁

六曰去幾

關市不幾察

七曰清

禮

凡有禮節皆從減省

八曰殺哀

凡行喪禮皆從降殺

九曰蕃樂

器不器

曰多昏

不備禮而婚娶

十一曰索鬼神

求廢祀而脩之

十二曰除盜

賊

饑饉盜賊多戒備緝捕以除之

○

呂祖謙曰聚萬民者札瘥凶年民皆轉徙之四方故以政除之

散利是發公財之已藏者薄征是減民租之未輸者

此兩者荒政之始已藏者散之未輸者薄之荒政之大綱舉矣緩刑謂民迫於饑寒不幸有過失緩其刑

弛之以哀矜之弛力者平時用民力歲不過三日今則民取之去幾謂去關防之幾察使百貨流通商賈來

市此是救荒之要術青禮謂凡禮文可省者省之如  
有幣無牲之類殺哀謂凡喪紀之節一當減損專理  
會荒政蕃樂謂歲荒民饑當憂民之憂所以閉歲樂  
器不作多昏謂凶荒之年殺禮多昏使男女得以相  
保索鬼神謂神不舉並走群望之類前說說緩刑  
後又說除盜賊是經權皆舉處不幸民有過固可哀  
矜至於姦民亦有伺變竊發者凶荒之歲民心易動  
一夫叫呼萬夫皆集故以除盜終之以止亂之有六  
抵周禮六官職分雖然其關節脉理皆相應且如散  
利須考大府天府內府外府財賦之官如薄征須考  
九職九賦之貢如緩刑須考司寇士師所  
掌之刑他莫不然參觀編考然後了

周禮大荒大札則令邦國移民也財舍禁弛力薄征  
緩刑

穀梁傳曰古者稅什一豐年補助不外求而上下皆

足也雖累凶年民弗病也一年不克而百饑君子非之

僖公二十一年夏大旱欲焚巫尪臧文仲曰非旱備

也脩城郭貶食省用務穡勸分有無相濟比其務也

荀卿曰田野縣鄙者財之本也垣垣也窳音倉廩者財

之末也百姓時和謂天時和順事業得叙者耕稼得其次序貢之

源也等賦謂以差等制賦也府庫者貨之流也故明主必謹

養其和節其流開其源而時斟酌焉潢然使天下必

有餘而上不憂不足如是則上下俱當交無所藏之

是知國計之極也故禹十年水湯七年旱而天下無  
菜色者十年之後年穀復熟而陳積有餘是無他

焉知本末源流之謂也

立濟曰荀卿本末源流之說  
有國家者不可以不知也誠

知本之所在則厚之源之所自則開之謹守其才  
制其流量入以爲出絕彼以注此使下常有餘上  
不足再湯所以遇災而  
不爲患者知此故也

賈誼論積貯筧子曰倉廩實而知禮節民不足而可  
治者自古及今未之嘗聞古之八曰一夫不耕或受  
之飢一女不織或受之寒牛之有時而用之亡度則  
物力必屈古之治天下至纖至悉故其畜積足恃今

背本而趨末食者甘衆是天下之大戕也淫侈之俗  
日月以長是天下之大賊也戕劫公行莫之或止大  
命將泛莫之振救生之者甚少靡之者甚多天下  
財產何得不廢漢之爲漢幾四十年矣公私之積猶  
可哀痛失時不雨民且狼顧歲惡不入請賣爵子旣  
聞耳矣安有爲天下卹危者若是而上不驚考世之  
有飢穰天之行也禹湯被之矣即不幸有方二三千  
里之早國朝以相恤卒然邊境有急數十百萬之  
國胡以餽之兵早相乘天下大屈有勇力者聚徒一

衡擊罷夫羸老易子而較其骨政治未畢通也遠方  
之能疑者並舉而爭起矣迺駭而圖之豈將有及也  
夫積貯者天下之大命也苟粟多而財有餘何爲而  
不成以攻則取以守則固以戰則勝懷敵附遠何沼  
而不至今毆民而歸之農皆著於本使天下各食其  
力末技游食之民轉而緣南畝則畜積足而人樂其  
所矣可以爲富安天下而直爲此廩廩也竊爲陛下  
惜之

晁錯論貴粟疏曰聖王在上而民不凍餒者非能耕



而食之織而衣之也爲開其資財之道也故堯禹有九年之水湯有七年之旱而國亡捐者以畜積多而備先具也今海內爲一土地、民之衆不辟湯禹加以亡天災數年之水旱而畜積未及者可也地有遺利民有餘力生穀之土未盡墾山澤之利未盡出也游食之民未盡歸農也民貧則姦邪生貧生於不足不足生於不農不農則不地著不地著則離鄉輕家民如鳥獸雖有高城深地嚴法重刑猶不能禁也夫寒之於衣不待輕煖飢之於食不待甘旨飢寒至

身不顧廉耻人情一日不再食則飢終歲不製衣則  
寒夫腹飢不得食膚寒不得衣雖慈母不能保其乙

君安能以有其民哉明王知其然也故務民於農桑  
薄賦歛廣畜積以實倉廩備水旱故可得而有也民  
者在上所以牧之趨利如水走下四方亡擇也夫珠  
玉金銀飢不可食寒不可衣然而衆貴之者以上用  
之故也其爲物輕微易藏在於化握可以周海內而  
亡飢寒之患此令臣輕背立主而民勿去其鄉盜賊  
有所勸亡逃者得資也粟米有阜生於地長於時

聚於力非可一日成也數石之重中人弗勝不爲姦  
邪所利一日弗得而飢寒亦是故明石貴五穀而賤  
金玉今農夫五口之家其服役日不下二人其能耕  
者不過百畝百畝之收不過百石春耕夏耘秋穫冬  
藏伐薪樵治官府給徭役春不得避風塵夏不得避  
暑熱秋不得避陰雨冬不得避寒凍四時之間亡日  
休息又私自送往迎來弔死問疾養孤長幼在其中  
勤苦如此尚復被水旱之災急政暴虐賦歛不時  
令而募改當其有者半賈而賣亡者取倍稱之息於

是有賣田宅鬻子孫以償債者矣而商賈大者積貲  
倍息小者坐列販賣操其奇贏日游都市乘上之  
急所賣必倍故其男不耕耘女不蠶織衣必文采食  
必梁肉亡農夫之苦有阡陌之得因其富厚交通王  
侯力過吏勢以利相傾千里游敖冠蓋相望乘堅策  
肥履絲曳縞此商人所以兼并農人農人所以流亡  
者也今法律賤商人商人已富貴矣尊農夫農夫已  
貧賤矣故俗之所貴主之所賤也吏之所卑法之所  
尊也上下相反好惡乖迕而欲國富法立不可得也

方今之務莫若使民務農而已矣欲民務農在於貴

粟粟者王者大用政之本也

陸贄嘗謂國家救荒所貴自財用所得自人心

晁錯謂服饑不得食雖慈母不加飭其子人君安能以有其民此意惟

人主救荒所當行一曰恐懼脩省二曰減膳節樂三

曰降詔求言四曰遣使發廩五曰省奏章而從諫諍

六曰散積藏以厚黎元

以下五條宋加民書

宰執救荒所當行一曰以燮調爲已責二曰以饑溺

爲已任三曰啓人主警畏之心四曰慮社稷顛危之

漸五曰進寬征固本之言六曰建散財發粟之策七

曰擇監司以察守令八曰開言路以通下情

監司救荒所當行一曰察鄰路熟上下以爲告糴之備二曰視部內旱傷小大而行賑救之策三曰通融有無四曰糾察官吏五曰寬州縣之財賦六曰發常平之滯積七曰毋崇遏糴八曰毋啟抑價九曰毋厭奏請十曰毋拘文法

太守救荒所當行一曰稽考常以賑糴二曰準備

義倉以賑濟三曰視州縣三寺之饑而爲之計小大

勘分發廩中饑則賑濟所糶請借內庫餼四曰視鄰

郡三等之熟而爲之備

不旱先發常平錢費熟處  
以備賑是牙吏於鄰郡

豐糴米石  
雜斛皆可

五日申明遏糴之禁六曰寬弛抑價之令

七日計州用之虛盈

存下一歲  
不給則告  
餘皆糴也郡八曰

察縣吏之能否

縣令不職劾罷則才任官以吏之不  
然煩迎送之費姑委移他邑之賢者

九曰委諸縣各條賑濟之方十曰因民情各施賑救

之術十有一曰差官祈禱十有二曰存恤流民十有

三曰早檢放以安人情十有四曰預措備以寬州用

十有五曰因所利以濟民饑十有六曰散藥餌以救

民疾

縣令救荒所當行一曰聞旱則請賑二曰已旱則一面申州三曰告縣不可邀阻四曰檢旱不可後時五曰申上司乞常平以賑糶六曰申上司覓義倉以賑濟七曰勸巨室之發廩八曰誘富民之興財九曰防滲漏之姦十曰戢虛文之弊十一曰聽客人之糶糶十有二曰任米價之低昂十有三曰請提督十有四曰擇監視十有五曰參是非十有六曰激勸功勞十有七曰旌賞孝節以厲俗勸荒之十有骨婦能讓食於姑孫其內不相保者今祖父母者當物乞之十有八曰散施藥餌以救民



饑荒之際

十有九口竟征催二十日除盜賊

救荒之法不一

必有疾癘

而大致有五

常平以賑糶義倉以賑濟不足則勸分

於有力之家又遇糶有

禁垣真日禁上能行五者則亦

廢乎其可矣至於檢旱也

減和也也道使也也

禁也鬻爵也度僧也優農也

治也也補蝗也和糶也

存恤流民勸種二麥通融有無借

也也小饑糶荒百三

隨宜而施行焉蓋有大饑有中饑有小饑

荒百三

等之不同所以救之之策亦異臨

政者能辨別而行之然後爲當

景帝後元二年以歲不登禁內郡食馬粟沒<sub>一</sub>之史

記本紀令內郡不得食馬粟徒隸衣七纒布止馬春

爲歲不登禁天下食不造歲省列侯遣之國

董煨曰曲禮歲

凶年穀不登君膳不祭肺馬不食穀馳道不除登事

不縣大夫不食梁士飲酒不樂王藻曰年不順成君

衣布指本關梁不租山澤列而不賦土工不興大夫  
不得造車馬穀梁曰大侵之禮君食不兼味臺榭不  
塗鬼神禱而不祀古人救荒之政凡可以利乃於民  
者靡不畢舉景帝所行皆得古人救荒之遺法所以  
與文帝並稱  
為賢君歟

唐高宗顯慶元年夏四月上謂侍臣曰朕思兼人之  
道未得其要公等為朕陳之來濟對曰昔齊桓公出  
遊見老而饑寒者命賜之食老人曰願賜一國之饑  
者賜之衣曰願賜一國之寒者曰寡人之廩府安  
足以周一國之饑寒老人曰君不奪農時則國人皆  
有餘食矣不奪蚕桑則國人皆有餘衣矣故人君之

養人在省其征役而已今山東役丁歲別數萬役之  
則人大勞取庸則人大費臣願陛下量公家所須外  
餘悉免之

唐德宗時尚書李訢曰去歲京師不稔移民就豐旣  
廢營生困而後達又於國體實有虛損曷若儲倉  
粟安而給之豈不愈於驅督老弱餬口千里之外哉  
宜析州郡常調九分之二京師度支歲用之餘各立  
官司年豐糴粟積之於倉儉則加私之二糴之於人  
如此民必力田以取官絹積財以取官粟年登則常

積歲凶則直給數年之中穀<sub>珠</sub>而人足雖<sub>災</sub>不爲害矣

孝宗乾道御筆有今春閩中艱食朕甚念之向聞諸處賑濟多止及於城郭而不及鄉縣甚爲未均卿等

一一奏來

韓愈詩云前年關中旱間井多死我欲進短策無由到丹雘羸夷中亦云我願君王心化作光明燭不照綺羅筵只照逃亡蓋傷上之人不恤下也孝宗慮賑濟未均下<sub>文</sub>詩落<sub>卿</sub>等

一一奏來豈有下情之不上達哉

陸贄白君養人以成國人<sub>其</sub>君以成生上下相成事如一體然則古稱九年六年之蓄者蓋率土臣庶通

爲之計耳固非獨豐公庾不及編昨

范鎮知諫院言今歲荒歉朝廷爲放免役及以常平倉軍食拯貸存恤不爲不至而人民流離父母妻子不能相保者平居無事時不能寬其力役輕其租賦雖大熟使民不得終歲之飽及小歉雖重施固已無及矣此無他重歛之政在前故也臣竊以爲水旱之作由民生不足憂愁無聊之歎上薄天地之和耳

蘇軾乞預救疏曰救災恤患尤當在早若災傷之民

糶之於未饑則用物約而所及廣不過寬糶一供糶  
賣常平官無大失而人人受賜今歲之事是也若救  
之於已饑則用物博而所及微至於耗散省倉虧損  
課利官爲一困而已饑之民終於死亡熙寧之事是  
也熙寧之災傷本緣天旱米貴而沈起張靜之流不  
先事奏聞但立賞閉糶富民皆事廢殺小民無所得  
食流殍旣作然後朝廷知之始以運江西及截本路  
上供米一百二十三萬石濟之巡門依米攔街散粥  
終不能救饑饉旣成繼之以疫瘞本路死者五十餘

萬人城郭蕭條田野丘墟兩稅課利皆失其舊勘會  
熙寧八年計所失共計三百餘萬石其餘耗散不可  
悉數至今轉運司貧乏不能舉上比無他不先事處  
置之過也去年浙西數郡先水後旱災傷不減熙寧  
二聖仁智聰明於去年十一月中首發德音悉撥本  
路上供斛斗二十萬石賑濟又於十二月終也減轉  
運司元祐四年上供斛三分之一爲米五千餘斛盡  
用其錢買銀絹上供了無一毫虧損縣官而命下之  
日所在歡呼官旣住糴米價自落又自正月開倉糴

常平米仍免數路稅場所收五穀力薄上慮度  
三百道以助賑濟本路帖然絕無一人餓殍者此無  
他先事處置之力也由此觀之事豫則立不豫則廢  
其禍福相絕如此

程頤論賑濟曰不制民之產無儲蓄之備饑而後發  
廩以食之廩有竭而饑者不可勝齊也今不假論其  
本且救目前之死亡惟有節則以及者廣常見今時  
州縣濟饑之法或給之米豆或食之粥飯來者與之  
不復有辦中雖欲辦之不能也穀貴之時何人不願



得倉廩既竭則殍死者在前無以救之矣鷄鳴而起  
親視俵散官吏後至者必責怒之於是流民歌詠至  
者日衆未幾穀盡殍者滿道愚者以其用心而嗤其  
不善處事救饑者使之免死而已當擇寬曠之處宿  
或使晨入至巳午而後與之食給米者午時計日得  
一食則不死矣其力自能營一食者皆不來矣此之  
不擇而與者當活數多倍之也凡濟饑當分兩處擇  
羸弱者作稀粥早晚兩給勿使至飽俟氣稍完然後  
一給第一先營寬廣居處切不得令相藉如作粥飯

須官員親嘗恐生及入石灰或不給浮浪游手無此理也平日當禁游惰至其饑餓哀矜之一也

王曾論水災曰天聖五年八月河北大水謂輔臣曰比令內侍往沿邊視水災如聞有龍堰于海口可遣致祭王曾對曰邊郡數大水蓋洪範所謂小潤下之證海口恐非龍堰宜寬民賦以應天災於是下詔河北水災州軍免今年秋稅

元祐初河北京東淮南災遣監察御史上官均言賑恤五術一欲施予得實二移粟就民

此兩語環糶也

三隨厚

薄散施四選擇官吏五告諭免納夏秋二稅上嘉納

辛禁疾帥湖南賑濟榜文款用八字曰劫禾者斬閉

糴者配

丘濬曰朱熹謂棄糴者不恤也蓋欲其兼禁之也蓋荒歉之年民困而糴者不仁然當此際米價翔涌正小人射利之時也而心附之

者蓋彼亦自量其家口之衆多恐闕歲之不繼于彼有何罪而配之耶若夫劫禾之衆此盜賊之禍禍亂之萌也周人荒政除盜賦正天下耳小人之貪計出無聊謂飢死與殺死等死耳與其死而不石殺而苟死不從即肆劫奪自誘曰我非盜也迫於飢餓不得已耳嗚呼白晝壞人所有謂之非盜可乎漸不可長彼知其負罪於官因之鳥駭鼠竊弄鋤挺以扞游徼之吏不幸而傷一人焉勢不容已遂至飢窮或有之臣願明救有司遇有旱災之歲勢必至飢窮必先榜示禁其劫奪諭之不從痛懲首惡以警餘衆

決不可行姑息之政此非但救飢荒乃弭禍亂之先務也然則富民閉糴何以處之曰必先諭之以惠鄰決開之以積福計其隨時取直禁人傳去所不民之無力者官予之券許其取息待熟之後官爲追償苟積粟之家下口頗衆亦必爲之計筭推其贏餘以濟匱乏若彼僅僅自足亦不可強也然亦嚴爲之限凡有所積不肯發者非至豐饒禁之許出糶彼見得糶恐其後時自計有餘亦不能以不發矣

呂祖謙曰大抵荒政統而論之先王有預備之政上也脩李悝之政次也所在蓄積有可均處使之流通移民移粟又次也咸無焉設糜粥畧下也

趙汭救災記曰熙寧八年吳越大旱林以資政殿大學士知越州前民之未饑爲書問屬縣災所被者有

幾鄉民能自食者有幾當廩於官者幾人溝防興築  
可欲民便治之者幾所庫錢倉粟可發者幾何富人  
可募出粟者幾家僧道士食之大粟書於籍其幾其  
存使治之者對而謹其備州縣吏錫民之孤老疾弱  
不能自食二萬一千九百餘人以故事歲廩照人當  
給粟三千石而止抃檢富人所輸及僧道士今之美  
者得粟四萬八千餘石佐其費使自十月朔日人受  
粟日一升幼小者半之憂其衆相蹂也使受粟男女  
異日而人受二日之食憂其且流亡也於城下郊野

爲給粟之所五十有七使各以便受之而皆以去其  
家者勿給計官爲不足用也取吏之不在職而寓於  
境者給其食而任以事告富人無得閉糴又爲之出  
官粟得五萬二千餘石平其價予民爲糴粟之所凡  
十有八使糴者自便如受粟又敕民脩城四千一百  
人爲工三萬八千計其傭與粟再倍之民取息踐者  
告富人縱予之而待熟官爲責賞棄男女者使人  
得收養之明年春人疫病爲病功處疾病之無歸者  
募僧二人屬以視醫藥飲食令無失時凡死者使住

處收瘞之法廩窮人盡三月當止是歲五月而止事  
有非便文者抃一以自任不以累其屬有上請者或  
便宜多輒行抃於此時早夜憊力不以少懈事無  
巨細必躬親給病者藥食多出私錢民不幸罹旱疫  
得免於轉死得無失斂理者抃力也是時旱被吳  
越民饑饉疾癘死者殆半災未有鉅於此也天子東  
向憂勞州縣推布上恩人人盡其力抃所拊循民盡  
以爲得其依歸所以經營綏輯先後終始之繁委曲  
纖悉無不備者其施雖在越其仁足以示天下其事

雖行於一時其法足以傳後裁沴之行治世不能使之無而能爲之備民病而後圖之與夫先事而爲計者則有間矣不習而有爲與夫素得之者則有間矣故采於越得所施行樂爲之識

曾鞏救災議曰河北地震水災隳城郭壞廬舍百姓暴露乏食主上憂閔下緩刑之令遣持循之使恩甚厚也然百姓患於暴露非錢不可以立屋患於乏食非粟不可以飽二者不易之理也非得此二者雖主上憂勞於上使者旁午於下無以救其災塞其求也



有司建言請發倉廩與之粟壯者人日二升幼者人日一升主者不旋日而許之賜之可謂大矣然有司之言特常行之法非審計終始一於衆人之所未見也今河北地震水災所毀敗者甚衆可謂非常之變也遭非常之變者亦有非常之恩然後可以賑之今百姓暴露乏食已廢其業矣使之相率日待二升之廩於上則其勢必不暇乎他爲是農不復得脩其畷畝商不復得治其貨賄工不復得利其器用閒民不復得轉移執事一切棄百事而專意於待升合之食

以偷爲性命之計是直以餓殍養之而已非深思遠慮爲百姓長計也以中戶計之戶爲十人壯者六人月當受粟三石六斛幼者四人月當受粟一石二斛率一戶月當受粟五石難可以久行也不行則百姓何以贍其後久行之則被水之地旣無秋成之望非至來歲麥熟賑之未可以罷自今至於麥熟凡十月一戶當受粟五十石今被災者十餘州以二十萬戶計之中等以上及非災害所被不仰食縣官者去其半則仰食縣官者爲十萬戶食之不遍則爲施不

均而民猶無告者也食之編則嘗用粟五百萬石而足何以辨此又非深思遠慮爲公家長計也至於給授之際有淹速有均否有真僞有會集之擾有辦察之煩措置一差皆足致弊又羣而處之氣久蒸薄必生疾癘此皆必至之害也且此不過能使之得旦暮之食耳其於屋廬修築之費將安取哉屋廬修築之費既無所處而就食於州縣必相率而去其故居雖有頽墻壞屋之尚可全者故材舊瓦之尚可因者什器衆物之尚可賴者必棄之而不暇顧甚則殺牛馬

而去之者有之伐桑棗而去之者有之其害又可證甚也今秋氣已半霜露方始而民露處不知所蔽蓋流亡者亦已衆矣如不可止則將空近塞之地空近塞之地失戰鬪之民此衆士大夫之所慮而不可謂無患者也空近塞之地失耕桑之民此衆士大夫之所未慮而患之尤甚者也何則失戰鬪之民異時有警邊戍不可以不增爾失耕桑之民異時無事邊糴不可以不貴矣二者皆可不深念歟萬一或出於無聊之計有窺倉庫盜一囊之粟一束之帛者彼知已

負有司之禁則必鳥駭鼠竄竊弄鋤挺於草茆之中  
以游徼之吏強者既囂而動則弱者必隨而聚矣  
不幸或連一二城之地有柝鼓之警國家胡能宴然  
而已乎况夫外有夷狄之可慮內有郊祀之將行安  
得不防之於未然而銷之於未萌也然則爲公之策  
下方紙之詔賜之以錢五十萬貫貸之以粟一百萬  
石而事定矣何則今被災之州爲十萬戶姑一戶得  
粟十石得錢五千下戶常產之貲平日未有及此者  
也彼得錢以全其居得粟以給其食則農得修其歲

畝商得治其貨賄工得利其器用閑民得轉移執事  
一切得復其業而不失夫常生之計與專意以待一  
升之廩於上而勢不暇乎他爲豈不遠哉此可謂深  
思遠慮爲百姓長計者也由有司之說則用十月之  
費爲粟五百萬石由今之說則用兩月之費爲粟一  
百萬石况貸之於今而收之於後足以賑其艱乏而  
終無損於儲待之實所實費者錢五鉅萬貫而已此  
可謂深思遠慮爲公家長計者也又無給授之弊疾  
癘之憂民不必去其故居苟有頽墻壞屋之尚可全

者故材舊瓦之尚可因者什器衆物之尚可賴者皆得而不失況於全牛馬保桑棗其利又可謂甚也雖寒氣方始而無暴露之患民安且足食則有樂生自重之心各復其業則勢不暇乎他爲雖驅之不去誘之不爲盜矣夫饑歲聚餓殍之民而與升合之食無益於救災補敗之數此常行之弊法也今破去常行之弊法以錢與粟一舉而賑之足以救其患復其業河北之民詔令之出必皆喜上之足賴而自安於畝畝之中多錢與粟而歸與其父母妻子脫於流轉死

亡之禍戴上之施而懷欲報之心豈有已哉天下之  
民聞國家措置如此恩澤之厚其孰不震動感激悅  
主上之義於無窮乎如是而人和不可致天意不可  
悅者未之有也和洽於下天意悅於上然後玉路  
徐動就陽而郊荒夷殊陲奉幣來享疆內安輯里無  
囂聲豈不適變於可爲之間而消患於無形之內乎  
此所爲審計終始見於衆人之所未見也不早出此  
或主於一有抱鼓之警則雖欲爲之將不及矣或謂  
方今錢粟恐不足以辦此夫王者之富藏之於民有



餘則取不足則與此理之不易者也故曰百姓足君孰與不足百姓不足君孰與足蓋百姓富實而國獨貧與百姓餓殍而上獨能保其富者自古及今未之有也故又曰不患貧而患不安此古今之至戒者是故古者二十七年耕有九年之蓄足以備水旱之災然後謂之王政之成堯水湯旱而民無捐瘠者以是故也今國家倉庫之積固不獨為公家之費而已凡以為民也雖倉無餘粟庫無餘財至於救災補敗尚不可已况今倉庫之積尚可以用獨安可以過憂

將來之不足而立視夫民之死乎古人有言也剪爪  
宜及膚割髮宜及體先王之於救災髮膚尚無足愛  
况外物乎且今河北軍州凡三十七災害所被十餘  
州軍而已他州之田秋稼足望今有司於糴粟常價  
斗增一二十錢非獨足以利農其於增糴一百萬石  
易矣

宋志言宋之爲治一本於仁厚賑貧恤患之意視  
前代九爲切至諸州歲歉必發常平惠民諸倉粟或  
平價以糴或貸以食種或直以賑給之無分於主客

戶不足則遣使馳傳發省倉或轉運粟於他路或募  
富民出錢粟酬以官爵勸諭官吏許書曆爲課又不  
足則出內藏或奉宸庫金帛東南則密發運使歲漕  
米濟之賦租之未入入未備者或縱不取賦入之有  
支移折變者省之選官分路巡撫無緩囚繫省刑罰飢  
民或人日給糧可歸者計并給遣歸無可歸者或賦  
以閒田或聽隸軍籍或募少壯興修工役老疾幼弱  
不能存者聽官司收養物價翔踊則置場出米裁其  
價予民蝗爲害又募民撲捕易以錢米其民間遣內

侍存問熙寧中賜判北京韓琦詔曰河北歲比不登水溢地震方春東作有可以左右吾民宜爲朕撫輯而賑全之母使後時以重民困時王安石秉政移常平廣惠倉錢斛而爲青苗而民遂不仰生又詔賣天下廣惠倉田自是先朝良法美意所存無幾哲宗雖詔復廣惠倉旣而章惇用事又罷之賣其田如熙寧法常平量留錢斛不足以供賑公義倉不足又令通一路允於於是紹聖大觀之間直給空名告救補牒賜諸路政日以隳民日以困而宋業遂衰崇寧初蔡

京當國置居養院安濟坊給常平米厚至數倍差官卒充使令置火頭具飲食給以衲衣絮被州縣奉行過當或具帳帷顧乳母女使靡費無藝不免率歛貧者樂而富者擾矣

何景明與藩司論救荒書頃者

朝廷以淮西告災蠲其常稅命守臣存撫賑貸此主上俯念元元之意惠甚渥也今郊廛鄉鄙之民捐室廬去田畷訣兄弟叛父母而出者聞皆賣其妻子身爲奴婢甚者棄尸道路百不存一其未徙者又皆覆

釜闔室坐以待斃有快于速死自經樹枝者夫死者  
不收而生者未哺此徃事已可鑒矣而來時方迫此  
正執事者所宜控竭知慮紆遐猷布隆恩以寬民生  
承 上意之日也然而利害之實不省緩急之端昧  
序內無存變之卹而外無應務之策甚非所以謹生  
齒之大命彰 主上之實澤者也竊爲民計大率利  
一而其害有三徵求之擾工役之勤寇盜之憂此爲  
三害而所利於民者獨發倉廩一事耳夫發倉廩本  
以利民而其弊反甚倉舍一啓豪強駢集里胥鄉老

匿貧佑富公家之積糶以飽市井遊食之徒而野處之民曾不得見糠粃富者連車方輿而貧者曾不獲一升鄉民有入城待給者資糧已盡日貸餅餌自啖而卒不得與此其少得不足償貸反因是等死耳聞目睹可爲痛扼夫欲有所與必先爲去其所養馴兔者不蓄獵犬植茂樹者不伐斧柯以其近害也故止澇不換其薪徒酌水澀之沸不見止養人飼其口腹而割其股肉終不得活今三害未去而欲興一利以救民之凶也何以異此也

吏部左侍郎鄧以讚救荒議曰蒼生無祿大浸爲災  
今南昌之西鄉下鄉新建之下鄉田廬不舉火者十  
家而九或利啗草根延旦夕之命者或甘心縊死者  
流離困苦之狀累牘難書夫可以弗賑哉賑未易言  
也畧陳其槩以備採擇一曰分等差蓋水災雖廣而  
輕重不同宜以連年被水而今年之水至今猶未落  
業者爲最以雖係水鄉而田已退水見今可以復種  
者次之以從來無水而今年被水見今復種已定者  
又次之冊報之重輕賑恤之多寡大約視此爲準可



也二曰廣周恤饑民有冊其實饑者豈能盡乎一指之症俾以醫所不置也無亦預示里長黨正等凡被傷無食之家盡數開報俟臨鄉覘審若慮其生擾疑其有私則于畢事之日令一二人執饑民名票就其家問之則舉一而百可知也斯亦庶幾無向隅乎三曰移金粟夫民非必皆壯夫也有老有病者有無夫或夫于外者此必不能出門戶者也又農務方興卽壯夫來城中往返二三日業已失工穀數斗而舟子舍人之費不與焉故金粟不可不移也然給散之日

擇一寬處令百姓蹲踞以待呼一人散一人必無紛  
譁矣亦不得限以時日斯亦人人各得所欲非從容  
不能也四曰分委任沿河一帶居民實稀其中托處  
于小河曲港者十倍焉以不在耳目之側而姑置之  
情有不忍欲正官一一而辱臨之勢又不能竊念佐  
陪雜職義官及各鄉老寧無可備驅使者乎無亦預  
訪其賢且才者分地而委之仍不限以時日則窮鄉  
鄙屋無不到之場春矣五曰用咨詢夫一鄉有一鄉  
之情焉非其鄉之人不能知也是故有耆老可諷文

學可訪者每至其鄉擇三二人置之左右以備顧問則凡鄉之所謂老者病者無夫者夫客于外者皆可也六曰便工作夫圩者低鄉之生命不可不脩者也事雖似緩然今饑荒之時預給以工穀而及秋責其成功則修圩亦所以議賑錢糧未必充以三分之一則以二爲賑以一給工然圩夫舊亦有冊今夫亦預示圩長凡願爲工者皆許領穀而籍記之則亦庶乎可廣也錢糧又不充或先給一半俟秋冬積穀稍多鹽稅稍廣酌量增之亦可也仰聞軫念惓惓故訪諸

輿論謬陳鄙見若此伏斬財祭幸甚

南京吏部侍郎葉向高曰荒政首散利矣後乃有公  
庾坻京而不聞有賑貸之詔者如此則民病次薄征  
次緩刑次弛力矣後乃有半粟不登而督租之吏相  
望于道民困于徃疋而土木興作雜還不得休者如  
此則民病次舍禁次去譏矣後乃有山林川澤之饒  
禁不得採民饑殍載道而圉吏且奉三尺繩其出入  
者如此則民病次青禮次殺哀次藩樂次多昏矣後  
乃有舉贏溢耗周不急之務民富者設財役貧日費

以數千緡而上不爲禁者如此則民病次索鬼神次除盜賊次後乃有德馨不彰匱神乏祀用降之罰年穀不蕃小民資緣爲奸利而不能止者如此則民病夫三代以前其封域之產戶口之數皆殺于今九年水七年旱又後世之所希覲也然三代以經制得而無虞後世以經制失而卒至于告病也茲亦足以明人事之當脩已乃先王之心雖十二者弗恃矣世方順成而恒慮阻饑民無札瘥凶荒之害而不敢一日忘儲胥以戒不虞千耦畛隰之勞良耜甫田之詠非

不勤也然而遂師巡稼大夫節用不爲厲  
民也燕享有需嘉樂有侑五禮后秩匪頒無闕何其甚  
費也然而遺人掌積廩人掌穀二鬴四鬴食乃有程  
又何儉也萬邦錯列九貢灌輸羽毛齒革輦入于尚  
方用非不足也然而躬獻鞠衣親服黛耜爲天下倡  
三年耕餘一年之食九年耕餘三年之食縣野都鄙  
皆有蓋藏是何其勤勞以養萬民也蓋三代聖王焦  
思極慮以爲之防不待事至而後圖之是以天不能  
災地不能貧方內之衆莫不逢休樂業無有失所以

千天和故其詩曰粒我蒸民莫非爾極此三代之所以稱隆也豈徒如十二政所云之爲兢兢哉夫惟世主乏長世守毗之遠慮不能豫于未然迨天災流行一切權宜之術尙未及講斯民已爲溝中瘠矣彼蓋恃荒政爲足救需善救以見奇而周官之旨失也然則荒政不可恃歟曰未荒而恃以忘備不可旣荒不及備而坐視無救亦不可備荒上策也無備而救猶得中策以余所聞若李悝之平糶漢文之蠲租令民輸粟入關者無用傳斯亦十二政之遺意歟無

如富鄭公之賑青州范文正之賑浙西雖非經久之  
筭然皆庶幾失之備而收之救者未可謂其策之盡  
無奇也若所云備于未然以不待救為奇則周官大  
司空之政具在是在豫計哉是在豫計哉

翰林院修撰焦竑議曰天下事有見以為緩而其實  
不可不蚤為之計者此狃目前者之所狎視而深識  
玄覽之士之所蒿目而憂也則今之備荒弭盜是已  
嘗觀周禮以荒政十二聚萬民諸散利薄征緩刑弛  
役纖悉備具而除盜賊即具於中何者國富民殷善



良自众民窮財盡姦宄易生蓋天下大勢往往如此  
昔人謂聖王之民不餒治平之世無盜此篤論也今  
上統馭方內義震仁懷靡所不至宜粟陳貫朽民生  
阜康氛祲廓清暴民不作矣乃吳楚之東西大江之  
左右近而宛洛遠而閩蜀饑饉頻仍赤地萬里山岨  
水涯群不逞之徒鈎連盤結時戢而時動此非盛世  
所宜有也愚以爲備荒弭盜皆今急務而備荒爲尤  
急古今備荒之說不可縷數總之修先王儲待之政  
上也綜中世斂散之規次也在所畜積均布流通移

粟移民衷盈益縮下也咸無馬而率孽糜粥之設是  
激西江之水蘇涸轍之魚笈有及矣試詳論之周官  
既有荒政爲遇凶救濟之法矣而又遺人所掌收諸  
委積爲待凶施惠之法廩人所掌歲計豐凶爲嗣歲  
移就之法未荒也預有以待之將荒也先有以計之  
旣荒也大有以救之故上古之民災而不害說者謂  
此非一時所能猝舉而中世斂散之規皆師其遺意  
可見施行者如李愔之平糴中饑則發中熟之所斂  
大饑則發大熟之所斂說一耿壽昌之常平穀賤則

增價以糴穀，貴則減價以糶，說二隋長孫平令民家  
出石粟輸之當社以備凶年說二此所謂中世斂散  
之規，今之所當亟於修舉者也。昔旬月責州郡豐歉  
之數而移就之，如劉晏之爲轉運，勸民出粟兼以官  
廩如富弼之在青州，此臨事權宜之術，非國家經遠  
之道也。或曰：今之進說者有欲立格勸輸別於進納  
優隆與崇義之獎者，賑任公正不必在官，主先臣丘  
濬之說者，明禁翔踊閉糴者，配如辛棄疾之榜湖南  
者，子皆略之，何也？愚應之曰：凡此所以救荒而非所

爲備也語曰禦隆寒者春煦而製罽羶蔽淫霖者晴  
旱而理襍襖苟平日無以待之而取辦於一時之權  
變其濟幾何況饑者嗷嗷以待哺主者泄泄而聽議  
迨及廩予已半爲溝中之瘠矣彼羸罷者能甘心以  
就斃其強有力者以爲等死耳與其死於饑寒孰若  
乘時竊發少延旦夕之爲愈也於是渴竿斬木一唱  
百和者焚券不可遏矣夫無其備既可驅農而爲盜  
有其術自可轉盜而歸農此在良有司一加之意耳  
尚備禦悉舉而猶有荏葦之警出於叵測吾以義倉

其正可三月  
卷之二  
三二一  
保甲相輔而行將德惠翔洽威稜震舉夫孰有以不  
貲之區試必死之法者乎抑愚猶有慨焉夫民不必  
甚于第無斂之足矣民不必甚利第無害之足矣平  
居盡其衣食之資迨其死且畔也屑屑焉啖以而沫  
之利此所謂晚也故必當事者仰體

天子德意奉法順流與之更始寧為不繭絲之尹鐸  
無為矯詔擅發之汲黯寧為催科政拙之陽城無為  
賑饑發粟之韓韶雖比跡成周可漸致也何憂荒與  
盜哉若曰此業已耳熟之而必更求新奇之說則非

愚之所知也

荒政要覽卷之四

雲間俞汝爲輯錄

關中劉一全

恒山王應元訂正

平日修備之要

國家以人民爲天民生以衣食爲天可牧者  
不於比歲豐登公私饒洽之日修舉庶政乃  
患至而圖之人力與天災爭勝事倍功半責  
效難矣書說命惟事事乃具有備有備無患

先儒謂簡稼器修稼政事乎農事則農有其  
備故水旱不能爲之害而嗚呼嗚呼何歲無之  
克謹人事以禦凶荒使民不見災遭非司牧  
者之責乎故論預備第四

修舉水利六款

禹之治水有三導川入海洩之以去害也瀦水爲澤  
蓄之以興利也濬畝及川義之以播種也蓋高山大  
原衆水縱流必有一低下處爲之壑如人之有腹臟  
焉彭蠡震澤是也旁溪別緒萬派朝宗必有一合流



入海之川爲之洩如人之有腸胃焉江淮河漢是也  
今以三三水利觀之有宣歙杭湖數郡之山原而導  
之得所八然後有太湖之汪洋有太湖環五百里之  
容受而洩之得所歸然後有蘇松常嘉湖五郡之助  
賦漫衍浸注爲蕩爲漾縱橫分合爲浜爲塘于是江  
浦帶之經帶迂迴而放之海此吳中形勝之大都亦  
諸方言水利之準則矣禹貢載治水成功則曰九川  
滌源九澤旣陂四海會同而盡其澤也乃則壤隩宅  
中事也故總敘其事不過始之以決九川距四海終

之以濬畝澮距川今列水利事宜一曰禁淤湖蕩廣水利之翕聚也二曰疏經河通其淤也三曰開溝渠濬其支也四曰築堤岸防川澤之泛濫固田間之圍攔也并山鄉積水沿海護塘共爲六條所採昔人之議俱江南治水方略引以爲例他可類推云

禁淤湖蕩

古之立國者必有山林川澤之利斯可以興基而蓄衆孟子曰爲下必因川澤古人於川澤必並言之川主流澤主聚川則從源頭達之澤則從委處蓄之川

流淤阻其害易見人皆知濬治者萬頃之湖千畝之  
蕩堤岸頽壞鮮知究心甚有縱豪強阻塞規覓小利  
者不知澤不得川不行川不得澤不止二者相爲體  
用易卦坎爲水坎則澤之象也爲上流之壑爲下流  
之源涓涓不息吐納蓄泄之妙全係乎澤澤廢是無  
川也川廢是無田也萬姓衣食之源於何而出況國  
有大澤滂可爲容不致驟當衝溢之害旱可爲蓄不  
致遽見枯竭之形必究晰於此而不利之說可徐講  
矣

紹興二十三年諫議大夫史才言浙西民田最廣而  
平時無甚害太湖之利也近年湖海之地多爲兵卒  
侵據累土增高長堤彌望名曰壩田旱則據之以漑  
而民田不沾其利澇則遠近泛濫而民田盡沒欲乞  
盡復太湖舊迹使軍民各安田疇均利二十九年知  
平江府陳正同言相視到常熟諸浦舊來雖有潮沙  
之患乞得上流迅湍可以推滌不致淤塞後來被人  
戶圍裹湖濱爲田認爲永業乞加禁止戶部奏在法  
漑水之地衆共漑田者輒許人請佃承買并請佃承

買人各以違制論乞下平江府明立界至約束人巨  
毋得上射圍裏有旨從之

永和五年太守馬臻始築塘立湖周三百十里溉田  
九千餘頃人獲其利王逸少有云山陰路上行如在  
鏡中游湖之得名以此輿地志山陰南湖縈帶郊郭  
白水翠巖互相映發若鏡若圖任昉述異記云軒轅  
氏鑄鏡湖邊因得名或又云黃帝獲寶鏡於此也紹  
興二十九年上因與同知樞密院王綸論溝洫  
利害云往年宰臣皆欲盡乾鑑湖云歲可得米十萬

石朕答云若旱無湖水引灌卽所損未必不過之凡慮事須及遠也綸曰貪目前之小利忘經久之遠圖

景謀國之深戒

會稽水利

會稽山陰兩縣之形勢大抵東南高西北低其東南皆至山而北抵于海故凡水源所出總之三十六源當其未有湖之時三十六源之水蓋西北流入于江以達于海自東漢永和五年太守馬公臻始築大堤瀦三十六源之水名曰鏡湖堤之在會稽者自五雲門東至于曹娥江凡七十二里在山陰者自常喜門

西至于西小江一名錢清凡四十五里故湖之形勢亦分爲一而隸兩縣隸會稽曰東湖隸山陰曰西湖東西二湖由稽山門驛路爲界出稽山門一百步有橋曰三橋橋下有水門以限兩湖湖雖分爲二其實相通凡三百五十有八里灌溉民田九千餘頃湖之勢高於民田民田高於江海故水多則泄民田之水入于江海水少則泄湖之水以溉民田而兩縣湖及湖下之水啓閉又有石罅以則之一在五雲門外小凌橋之東今春夏水則深一尺有七寸秋冬水則深

一尺有二寸會稽主之一在常寧門外跨湖橋之南  
本春夏水則高三尺有五寸秋冬水則高二尺有九  
寸山陰主之會稽地形高於山陰故曾南豐述杜杞  
之說以爲會稽之石水深八尺有五寸山陰之石水  
深四尺有五寸是會稽水則幾倍山陰今石牌淺深  
乃相反蓋今立石之地與昔不同今會稽石立於瀕  
隄水淺之處山陰石乃立湖中水深之處是以水則  
淺深異於曩時其實會稽之水常高於山陰二三尺  
於三橋間見之城外之水亦高於城中二三尺於都



泗閘見之乃若湖下石牌立於都泗門東會稽山  
接壤之際春季水則高三尺有二寸夏則三尺有六  
寸秋冬季皆二尺凡水如則乃固斗門以畜之其或  
過則然後開斗門以泄之自永和迄我宋幾千年民  
蒙其利祥符以來並湖之民始或侵耕以爲田熙寧  
中朝廷興水利有廬州觀察推官江衍者被遣至越  
訪利害衍無遠識不能建議復湖乃立石牌以分內  
外牌內者爲田牌外者爲湖凡曰牌內之田始皆履  
畝許民租之號曰湖田政和末郡守方俊進奉復廢

牌外之湖以爲田輸所入於府自是環湖之民不復顧忌湖之不爲田者無幾矣隆興改元十一月知府事吳公芾因歲饑請于朝取江衍所立石牌之外盜爲田者盡復之凡二百七十七頃四十四畝二角二十步計工度廬先從禹廟後唐賀知章放生池開濬百餘日訖工每歲期以農隙用工至農務興而罷然次鐸出入阡陌詢父老面形勢度高卑始知吳公未得復湖之要領夫爲高必因丘陵爲下必因川澤豈有作陂湖不因高下之勢而徒欲資畚鍤以爲功

哉馬公惟知地勢之所趨橫築隄塘障捍三十六源  
之水故湖不勞而自成歷歲滋久淤泥填塞之處誠  
或有之然湖所以廢爲田者非直以此也蓋以歲月  
彌遠湖塘旣寢壞斗門堰閘諸私小溝固護不時縱  
闢無節湖水盡入江海而瀕湖之民始得增高益卑  
盜以爲田使其隄塘固堰閘堅斗門啓閉及時暗溝  
塞窒不通則湖可坐復民雖欲盜耕爲尺寸田不可  
得也紹熙五年冬孝宗皇帝靈駕之行府縣懼漕河  
淺涸盡塞諸斗門固護諸堰閘當霜降水涸之時

不雨者踰月而湖水僅減一二寸湖田被浸者久之  
訖事決隄開堰放斗門水乃得去是則復湖之要又  
較然可見者也夫斗門堰閘陰溝之爲泄水均也然  
泄水最多者曰斗門其次曰諸堰若諸陰溝則又次  
焉今兩湖之爲斗門堰閘陰溝之類不可殫舉大抵  
皆走泄湖水處也吳公釋此不察弊弊從事於開濬  
之誤矣故吳公所開湖才數年皆復爲田故湖廢塞  
殆盡而水所流行僅有從橫枝港可通舟行而已每  
歲田未告病而湖港已先涸矣昔之湖本爲民田之

利而今之湖反爲民田之害蓋春水泛漲之時民田無所用而水而耕湖者懼其害已輒請於官以放斗門官不從相與什伯爲羣決隄縱水入於民田之內是以民常於春時重被水潦之害至夏秋之間雨或愆期又無瀦畜之水爲灌溉之利於是兩縣無歲無水旱監司府縣亦無歲無賑濟利害曉然甚易知也然則湖其可不復乎道聽塗說者方以闕上供失民業爲說是不然夫湖田之上供歲不過五萬餘石兩縣歲一水旱其所損所放賑濟勸分殆不啻十餘萬石

其得失多寡蓋已相絕矣湖之爲田若蕩地者不過  
餘二千頃耕湖之民多亦不過數千家之小利而使  
兩縣湖下之田九千頃民數萬家歲受水旱饑饉而  
弗之恤利害輕重亦甚相遠況湖未爲田之時其民  
豈皆無以自業乎使湖果復舊水常瀰滿則魚鼈蝦  
蟹之類不可勝食芡荷菱芡之實不可勝用縱民採  
捕其中其利自博何失業之足慮哉次鏗論載旣畢  
又有援執舊說而詰之曰從子之說不必濬湖使深  
必湏增隄使高且懼隄高壅水萬一決潰必敗城郭

于時爲之奈何是又未知形勢利害者也夫水之湍急者其地或陜不能容于是有衝激決溢之患今湖之水源不過三十六所而湖廣餘三百里以其地容其水裕如也況自水源所出北抵于隄及城遠者四五十里近猶一二十里其水勢固已平緩於衝隄也何有且隄之去漢如此其久是必有虧無增今詔築隄曾於高者二三尺計其勢方與昔同昔不慮其決而今顧慮之何哉

復鏡湖議

給事傅崧卿守鄉郡時侍郎陳橐入幙上公利便橐

竊惟執事作鎮鄉郡必思所以興利除害爲此邦悠久之福橐亦嘗蚤夜籌慮期有獻於左右其間非無利害之大者復念吾君遷播未有定居戎羯憑陵疆圉弗固乃欲於此時陳利害之說是猶疾病之人邪氣未除而遽議調補亦似乎不知務也故事非迫切於今日者皆未敢輒有言前日因至上虞境內過夏蓋湖而備究湖田之爲害實吾民今日倒懸之苦有不得不言者古人設陂湖以備旱歲王仲疑建請以爲田乃引鑑湖自然淤澱已成田陸爲說又有不妨



民間水利之語其欺罔甚矣然佃戶占請之初各有  
畝數不敢侵冒當時湖之爲田者纔十二三個戶止  
於高仰處作埝未敢涸湖以自便民田尚被其利但  
涸水不如曩日之多故諸鄉之田歲歲有旱處比年  
以來冒佔不已今則湖盡爲田矣以夏蓋湖推之諸  
處可以類見橐所知者止上虞餘姚其它四邑皆不  
及如上虞餘姚所管陂湖三十餘所而夏蓋湖最大  
周廻一百五里自來蔭注上虞縣新埠等五鄉及餘  
姚縣蘭風鄉此六鄉皆瀕海土平而水易洩田以畝

計無慮數十萬唯藉一湖灌溉之利今既涸之爲田若雨不時降則拱手以視禾稼之焦枯耳其它諸湖所灌注皆不下數百頃植利人戶倚以爲命而乃盡奪之一遇旱暵非唯赤子饑餓僵踣道路而計司常賦虧失尤多雖盡得湖田租課十不補其三四又况每遇旱歲湖田亦隨例申訴官中檢放與民田等昨見上虞丞言曾蒙上司差委相度湖田利害因點對靖康元年建炎元年湖田租課檢放外兩年共納五千四百餘石而民田緣失陂湖之利無處不旱兩

年計檢放秋米二萬二千五百餘石只上虞一縣如此以此論之其得其失豈不較然民間所損又可見矣但當時以湖田租課歸御前與省計自分兩家雖得湖田百斛而常賦虧萬斛嬖倖之臣猶將曰此百斛者御前所得也不狃湖田何以有此省計虧羨我何知哉今湖田租課既充經費則漕臺郡守固當計其得失之多寡而辨其利害夫公上之與民一體也有損於公有益於民猶當爲之况公私俱受其害可不思所以革之耶建炎一年春邑民嘗訴湖田之害

於撫諭使者使者下其狀於州縣上虞令陳休錫遂  
悉罷境內之湖田翟帥以未得朝廷旨揮數窘之陳  
不爲變是歲越境大旱如諸暨新嵒赤也數百里農  
夫無事於鋌艾獨上虞大熟餘姚次之餘姚七鄉通  
江湖陰注兼有燭溪湖等數處不可作田不曾廢故  
亦熟而上虞新興等五鄉被夏蓋湖之利尤爲倍收  
其冬新嵒之民糴於上虞餘姚者屬路不絕向使陳  
令行之不果則邑民救死不暇况他境乎夫以一縣  
令尚能爲之橐之所望於左右宜如何

復夏蓋湖

鄆縣東西凡十三鄉東鄉之田取足於東湖今俗所謂錢湖是也西南諸鄉之田所恃者廣德一湖環百里周以堤塘植榆柳以爲固四面爲斗門礮閘方春山之水泛漲時皆聚於此溢則洩之江夏秋交民或以旱告則令佐躬親相視開斗門而注之湖高田下勢如建瓴閱日可決雖甚旱亢決不過一二而稻已成熟矣唐正元中民有請湖爲田者詣闕投匭以聞朝廷重其事爲出御史按利否御史李俊素銜命詢咨本末利害之實錮獻利者置之法湖得不廢後素

與刺史及其寮一二公唱和長篇記其事而刻之石  
詩語記湖之始興於時已三百年當在魏晉也國初  
民或因淺淀盜耕有司正其經界禁其侵占太平興  
國中禁黠民之窺其利而欲私之復進狀請廢湖朝  
下其事於州州遣從事郎張大有驗視力言其不可  
廢且摘唐御史之詩敘致詳緻記於石刻熙寧二年  
知縣事張旬令民浚湖築堤工役甚備曾子固爲作  
記歷道湖之爲民利本末曲折以戒後人不輕於改  
廢也元祐中議者復倡廢湖之說直削圖舒亶信道

間居鄉里庸詰折之紀其事於林村冬壽院綠雲亭  
壁間謂其利有四不可廢今舒公集中載焉於是妄  
者無敢敢動久之有俞襄復陳廢湖之議守葉棣深  
罪襄不得騁遂走都省獻其策蔡京見而怒之拘送  
本貫襄懼道逸政宣間淫侈之用日廣茶鹽之課不  
能給官官用事務興利以中主欲一時佻躁趨競者  
爭獻括天下遺利以資經費率皆以無爲有縣官刮  
民膏血以應租數時樓異試可丁憂服除到闕蔡京  
不喜樓而鄭居中喜之始至除知興仁府已奏可而

爲改知遼州月餘改隨州不滿意也異時高麗入貢  
絕洋泊四明易舟至京師將迎館勞之費不貲崇寧  
加禮與遼使等置來遠局於明中令鄧忠仁領之忠  
仁實在京師事皆關決樓欲捨隨而得明會辭行上  
殿於是獻言明之廣德湖可爲田以其歲入儲以待  
麗人往來之用有餘且欲造畫舫百柁專備麗使作  
涉海二巨航如元豐所造以須朝廷遣使皆忠仁之  
謀也旣對上說卽改知明州下吏興工造舟而經理  
湖爲田八百頃募民佃租歲入米近二萬石佃戶所



得數倍於是西七鄉之田無歲不旱其時膏腴今爲  
下地廢湖之害也靖康初頗有意於復民利予時爲  
御史屬官以唐諸公詩與曾子固張大有記文示同  
列欲上章未果而虜騎圍城自是國家多故日尋于  
戈用度不給豈暇捐二萬石米以利一州之民則湖  
之復興殆未可期建炎甲戌虜陷明州盡焚州治自  
唐至今石刻皆毀折剝落無遺跡予恐後人有欲興  
復是湖無所考據故詳錄之以俟討王廷秀水利  
東錢湖縣東二十五里一名萬金湖以其爲利重也

在唐曰西湖蓋鄮縣未徙時湖在縣治之西也天寶  
三年縣令陸南金開廣之宋屢濬治馬回八十里受  
七十二溪之流四岸凡七堰曰錢堰曰大堰曰莫枝  
堰曰高湫堰曰粟木堰曰平湖堰曰梅湖堰水入則  
蓄雨不時則啓閘而放之鄞定海七鄉之田資其灌  
溉茭葑蓴蒲荷芡滋漫不除湖輒湮塞淳熙四年魏  
王鎮州請于朝大浚之是年二月十日准尚書省劄  
子爲魏王奏然當時所除茭葑未出湖堤旣復填淤  
嘉定七年提刑程覃攝守捐緡錢置田收租欲歲給

濬治之費朝廷許其盡復舊址而後及有司奉行不  
虔田租浸移他用湖益湮寔慶二年尚書劾渠守郡  
請于朝待度牒百道米一萬五千石又濬之十月命  
水軍番上迭休且募七鄉之食水利者助役各給券  
食和寒輟工明年春夏之交役再舉農不使妨耕兵  
不使妨闈募漁戶徐畢之十月七日告成詔勞功有  
差朔公猶懼其無以繼也奏以贏錢二萬八千三百  
四十七緡有奇增置田畝合舊穀碩伊贏三千令翔  
鳳鄉長顧泳之主之分漁戶五百人爲四隅人歲給

穀六石隨菱葑之生則絕其種立管隅一人管隊二十人以唐之府縣丞以時督察有旨悉如請仍命堤舉常平司董其事卽陶山立烟波館天鏡亭郡人寶文閣學士史彌堅記自此不糴葑者十六年幾無湖矣淳祐壬寅冬浙守陳壇因歲稔農隙命制幹林元晉僉判石孝廣行買葑之策不差兵不調天隨舟大小葑多寡聽其求售交葑給錢各有司存初至數百人已而梶舟裹糧至者日千餘可見遠近爭趨向也淘湖所收率以佐郡家遺至此方全爲淘湖之用

元大德間世家有以湖爲淺淀請以括田若干畝入  
官租者時都水管田分司追斷以爲湖延祐新志所  
謂欲塞錢湖此其漸也後因鄉民告有司舉行淘湖  
拘七鄉有田食利之家分畝步高下量撥湖葑隨田  
多寡闢袂俾浚之積葑于塘岸然宿葑春泛冬沈次  
年復生則有司所行爲具文耳近年重修嘉澤廟有  
濯靈之異芟葑不泛荷芡蓴蘆生之者鮮然未足恃  
也。作大旱之年放水湖下一舉而涸知其積淤年久  
蓄水至淺東鄉河道又皆淺澀舊稱一湖之水可滿

三河半今僅一河而竭是可憂也又况職守者不謹  
闢啓磳闢傍湖人民通同漁戶每於水溢之時乘時  
射利私自開閘網魚洩水無度沿江堰壩又失修理  
日夜傾注于江防旱之策果安在哉其原置買葑田  
畝自元祐以入官大明因之洪武二十四年本縣耆  
民陳進建言水利差官來董其事於農隙之時令七  
鄉食利之家出力淘浚雖能少除葑草而根在復生  
况湖上溪澗沙土墮雨而下久不治則淤塞如舊矣

東錢湖

疏經河

論古人治低田高田之法者昔禹之時震澤爲患東  
有堽阜以隔截其流禹乃鑿斷堽阜流爲三山東入  
于海而震澤始定震澤雖定於環湖之地向有二百  
餘里可以爲田而地皆卑下猶在江水之下與江湖  
相連民旣不能耕植而水面又復平闊足以容受震  
澤下流使水勢散漫而三江不能疾趨於海其沿海  
之地亦有數百里可以爲田而地皆高仰反在江海  
之上與江湖相遠民旣不能取之以灌溉而地勢又

多西流不得蓄聚春夏之雨澤以浸潤其地是環湖之地常有水患而沿海之地常有旱災如之何而可以種藝邪古人遂因其地勢之高下井之而爲田其環湖卑下之地則於江水南北爲縱浦以通于江又於浦之東西爲橫塘以分其勢而碁布之有圩田之象焉其塘浦闊者三十餘丈狹者不下二十餘丈深者二三人淺者不下一丈且蘇州除太湖之外江之南北別無水源而古人使塘深門若此者蓋欲取土以爲堤岸高厚足以禦其湍悍之流故塘浦因而闊



深水亦因之而流耳非專爲闢其塘浦以於積水也  
故古者堤岸高者瀕及二丈低者亦不下一丈借令  
大水之午江湖之水高於民田五七尺而隄岸尚出  
於塘浦之外三五尺至一丈故雖大水不能入於民  
田也民田既不容水則塘浦之水自高於江而江之  
水亦高於海不須決泄而水自湍流矣故三江常浚  
而水田常熟其理阜之地亦因江水稍高得以畎引  
以灌溉此古人浚三江治低田之法也所有沿海高  
仰之地近於江者既因江流稍高可以畎引近于海

者又有早晚兩潮可以灌溉故亦於沿海之地及江  
之南北或五里七里而爲一縱浦又五里七里而爲  
一橫塘港之闊狹與低田同而其深往往過之且環  
阜之地高於積水之處四五尺至七八尺遠於積水  
之處四五十里至百餘里固非決水之道也然古人  
爲塘浦闊深若此者蓋欲畎引江海之水同流於環  
阜之地雖大旱之歲亦可車畎以旣田而大水之歲  
積水或從此而流泄耳非專爲閘深其塘濬以決低  
田之積水也至於地勢西流之處又設閘門斗門以

蓄蓄之是雖大旱之歲墜阜之土耕以爲田此  
古人治高田蓄雨澤之法也故高田常無小患高田  
常無旱災而數百里之地常獲豐熟此古人治低田  
旱田之法也論後世廢低田高田之法者古人治田  
高下旣皆有法方是時也田各成圩圩必有長每一  
年或二年率逐圩之人修築隄防浚治浦港故低田  
之隄防常固旱田之浦港常通也古之田雖各成圩  
然所名不同或謂之段或謂之圍今崑山低田皆沉  
在水中而俗呼之名猶有野鴨段大泗段湛段及和

尚圍盛熟圍之類至錢氏有國而尚有撩清埭俾之名考此其遺法也洎乎年祀綿遠古法隳壞其水田之隄防或因田戶行舟及安舟之便而破其圩古者人戶各有田舍在田圩之中浸以爲家欲其行舟之便乃鑿其圩岸以爲小涇小浜卽臣昨來所陳某家涇某家浜之類是也說者謂浜者安船溝也涇浜旣小是岸不高遂至壞卻田圩都爲白水也今昆山栢家灤水底之下尚有民家堦礎之遺址此白者民在圩中住居之舊跡也今崑山富戶如顧三晏陶沈

等田舍皆在田圍之中每至大水之至亦足外水高於田舍數尺此今人在田圩中作田舍之說也或因人戶請射下脚而廢其堤或因官中開洶而減少丈尺臣少時見小虞浦只闊十餘丈至和塘只闊六七丈此目所覩也或因田主只收租課而不脩堤岸或因租戶利於易田而故要滄沒吳人以一易再易之田謂之白塗田所收倍於常稔之田而所納租米亦倍舊數故租戶樂於間年滄沒也或因決破古堤或捕魚蝦而漸致破損或因邊圩之人不肯出田與衆

做岸或因一圩雖完傍圩無力而連延墮壞或因貧富同圩而出力不齊或因公私相吝而因循不治故隄防盡壞而低田漫然復在江水之下也每春夏之交天雨未盈尺湖水未漲二三尺而蘇州低田一抹盡爲白水其間雖有堤岸亦皆狹小沉在水底不能固田唯大旱之歲常潤杭秀之田及蘇州埭旱之地並皆枯旱其堤岸方始露見而蘇州水田幸得一熟耳蓋由無隄防爲禦水之先具也民田旣谷水故水與江平江與海平而海潮直至蘇州之東一二十里

之地反與江湖民田之水  
不能滿流而三  
江不浚臣伏覩昨來議狹  
汴河兩處水面  
動連一二百里而太湖之  
水又不及黃河之流迅而  
欲三江不淤不可得也今  
二江已塞而一江又淺儻  
不完復堤岸驅低田之水  
盡入於松江而使江流湍  
急但恐數十年之後松江  
愈塞震澤之患不止于蘇  
州而已也此低田不治之  
由也其高田之廢始由田  
注隳壞民不相率以治港  
浦其港浦既淺地勢既高  
淤於海者則海潮不應淤  
於江者又因水田隄防隳

壞水得滙聚於民田之間而江水漸低故高田復在江之上至於西流之處又因人戶利於行舟之便壞其堰門而不能蓄水故高田一望盡爲旱地每至四五月間春水未退低田尚未能施工而堰阜之田已乾枯矣嗟大水之歲湖秀二州與蘇州之低田滄沒淨盡則堰阜之田幸得一大熟耳此蓋不以浦港以畝引江海之水不復堰門以蓄聚春夏之雨澤也此高田廢之之由也故蘇州不有旱田卽有水患但水田多而旱田少水田近於城郭爲人之所見而稅復



重旱田遠於城郭人所不見而稅復輕故說者只論治水而不論治旱也

開河之法其說甚難均是河也中間不無淤塞深淺之殊地形亦有高下凹凸之異而土方之多寡工次之難易必有判焉不相同者宋臣邴僑云以地面爲丈尺不以水面爲丈尺不問高下勻其淺深欲水之東注必不可得夫物之取平者必期於水治水而不師平水非智也須於勘河之時先行分段編號算土之法若本河有水卽沿河點水有深淺不同之處差

一尺者自另爲一段假如通河水深一尺而有深二尺者卽易段也深三尺者又易段也深四尺者極力段也深與議開尺寸等者免挑段也闊放此各立椿編號以記之隨令精算者逐段計算土方其法每土四旁上下各一丈爲一方每方計土一千丈假如本河議開面闊五丈底闊三丈水面下開深五尺每長一丈該土二方又如某段水深一尺該挖土方四分實開土一方六分爲難工某段水深二尺該挖土一方四分實開一方二分爲易工三尺四尺五尺做此闊

做此若本河無水卽督夫先於中心拋一六線深廣各三尺或二尺務要徹頭徹尾一脉通流却於水面上丈量露出餘土有厚薄不同之處差一尺者另爲一段假如通河皆餘土一尺而有餘二尺者卽難段也餘三尺者又難段也餘四尺者太難段也餘五尺者極難段也立樁編號算土如前法但此乃計水上之土而水下應挑之土可一律齊矣然後通算本河該開土若干方兩旁得利田若干畝起夫若干名每天該土若干方分工定宕第從土方土少者宕長

土多者宕短齊土方不齊丈尺而後夫役為至均河

形為至平也以下五段常熟令歌橋水利書

水線至平也而人心不平奸巧百出如三十三年開

福山塘打水線十數日不成管工官皆不知職既識

破其術隨設法五里委一官官各乘馬一里委一皂

皂各飛奔如是往來不停看其水線不令陰阻乃一

日而成对巧立破何以故渠功少者於水線中暗藏

小霸官來則暫決之過則壩住鏗土高無水之地而

兩頭藏壩中間水可不絕此奸不破高低不明水線

爲虛何以知其然也陰壩初決者其水流動不然者其水靜定也

難易有號矣土方有數矣而夫役之來道里遠近不同市野食宿異便而土性亦有緊漫堅散之殊崖岸不無險夷高下之別強者奸者於此爭利焉倘無術以處之亦非盡善之道也然此不可爲之河濱宜先爲之於堂上查照區圖遠近自頭至尾算定丈尺推定工次要令遠近適中一一明註比工簿內用印硃各千百長照簿堅立夫椿一定不移庶紛爭之擾可

免而亦無作奸之處矣第初時量河最要的確臨期  
小官務秉至公不則吏胥虛報丈尺而實尅夫價百  
有矣強梁之徒夫多宥少者亦有矣大都正官能一  
親行自無此弊

夫役偷安類於近便岸上拋土不思老岸平坦一遇  
天雨淋漓此土隨水流入河心倏挑倏寒徒費錢糧  
徒勞夫工亦竟何益必於河岸平坦之處務令遠挑  
二十步之外照魚鱗法層層散地若有懶大就便亂  
拋者重究若有古岸高出田上者卽挑土岸內相幫

以固子岸亦可其平岸之處不得受此爲例若岸有  
半圯之處卽宜挑土補塞築成高岸挑土一層堅築  
一番層層而上岸必堅牢一舉兩得不可姑直岸上  
待後日築之後來日久人玩貽害河道不小也若田  
中有潰蕩或原因取土致田深陷者卽用河土填平  
若岸邊有民房有園亭逼近不便挑土者卽令業戶  
自備樁笆於房園邊旋築成岸亦兩利之道也若河  
狹則不可耳

金藻水學曰勤省視者官廉能也或不省視與無廉

能同省視不賞罰與不省視同賞罰不繼續與不賞  
罰同職亦曰廉能矣省視矣賞罰矣繼續矣而無  
驗之法與不廉能不省視不賞罰不繼續同夫考工  
之法必先立信椿樣椿以防其奸偽樣椿者用木橛  
刻畫尺寸與應濬尺寸同信椿則一木橛可已法於  
號段既定之後每段將畫尺木橛釘入河心與水面  
平本河無水者與水線之水面平俗所謂水平椿是  
也俟開方之後以此橛爲準蓋橛露一尺則工滿一  
尺矣故曰漾椿却將二橛書明號段直對樣椿釘入



兩岸老土深與岸平名曰信樁此樁四旁釘識老岸  
數尺不許拋土填壓致難認記只具直丈竿一條丈  
量一條立竿樣樁之頂拽量信樁之上以量虛河深  
淺如量在竿十尺上則虛河深十尺矣必十尺以下  
所有尺寸乃算實工虛河尺丈籍而藏之夫役認宥  
時又各立小樁書某字第幾號某千長下百長某分  
管領夫某協夫某應濬長若干名曰夫樁又按仰月  
形二闊丈尺之數爲橫丈竿三條俱畫八寸做成不  
輪車架此三竿每查工之日必携籍持竿拽量駕車

而往先稽號樁而知其宕之長短卽據信樁樣春拽  
置豎竿而得其工之淺深工完之後沿河推運三千  
車而驗其工之闊狹勤惰在目賞罰必加而後人力  
齊工不虛耳必信樁者虞樣樁之上下其手也又虞  
老岸之僞增其高也驗老岸驗信樁驗樣樁驗三竿  
車而後僞無容矣迨工完之後復打水線以驗之有  
淤滯處隨令復濬務求線道通流方可決壩放水其  
或濬深水多打水線不便則於坎水之後用木鷺沿  
河較覈木鷺者用直木一條長與河深平錢裹其下

端隨濬過尺寸處拴繫長繩兩岸拽之直立水中循水面而進遇鷺什處則土高水淺處也將該管千百長究治仍令撈泥務如原議分數湏木鷺通口無滯然後爲完工矣

開溝渠

農桑通訣云昔禹決九川距四海濬畝澮距川然後播奏艱食烝民乃粒此禹平水土因井田溝洫以去水也後井田之法大備於周周禮所謂逐人匠人之治夫間有遂十夫有溝百夫有洫千夫有澮萬夫有

川遂注入溝溝注入洫洫注入澮澮注入川故田畝  
之水有所歸焉此去水之法也若夫古之井田溝洫  
脉絡布於田野旱則灌溉潦則洩去故說者曰溝洫  
之於田野可決而決則無水溢之害可塞而塞則無  
旱乾之患又荀卿曰修隄防通溝洫之水潦安水藏  
以時決塞則溝洫豈特通水而已哉考之周禮稻人  
掌稼下地以水澤之地種穀也以瀦蓄水以防止水  
以遂均水以列舍水以澮澮水此又下地之制與遂  
人匠人異也後世灌溉之利實妨於此至秦廢井田

而開阡陌于今數千年遂人匠人所營之迹無復可  
見惟稻人之法低濕水多之地猶祖述而用之天下  
農田溉灌之利大抵多古人之遺跡如關西有鄭國  
白公六輔之渠關外有嚴能龍首渠河內有史起十  
二渠自淮泗及汴通河自河通渭則有漕渠郎州有  
右史渠南陽有召信臣鉗盧陂廬江有孫叔敖芍陂  
潁川有鴻隙陂廣陵有雷陂浙左有馬臻鏡湖興化  
有薰何堰西蜀有李冰文翁穿江之迹皆能灌溉民  
田爲百世利興廢修壞存乎其人夫言水利者多矣

然不必他求別訪但能修復故迹足爲興利此歷代  
之水利下及民事亦各自作陂塘計田多少於上流

出水以備旱涸農書云惟南方熟於水利官陂官塘

處處有之民間所自爲溪竭音水蕩難以數計大可

灌田數百頃小可溉田數十畝若溝渠陂竭上置水

閘以備啓闔若塘堰之水必置洄音竇以俟逕洩此

水在上者若田高而水下則設機械用之如翻車筒

輪戽斗桔槔之類挈而上之如地勢曲折而水遠則

爲槽架連筒陰溝浚渠陂欄之類引而達之此用水

之巧者若不灌及平澆之田爲最或用車起水者次之或再車三車之田又爲次也其高田旱稻自種至收不過五六月其間或旱不過澆灌四五次此可力致其常稔也傅子曰陸田者命懸於天人力鉅修水旱不時則一年功棄水田制之由人人力苟修則地利可盡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事此水田灌溉之利也方今農政未盡興土地有遺利夫海內江淮河漢之外復有名水萬數枝分派別大難悉數內而京師外而列郡至於邊境脉絡貫通俱可利溼或通

爲溝渠或蓄爲陂塘以資灌溉安有旱暵之憂哉復有圍田及圩田之制凡邊江近河地多閒曠霖雨潦不時淹沒或淺浸瀾漫所以不任耕種後因故將征進之暇屯戍於此所統兵衆分工起土江淮之上連屬相望遂廣其利亦有各處富有之家度視地形築土作堤環而不斷內地率有千頃旱則通水澇則洩去故名曰圍田又有據水築爲堤岸復疊外護或高至數丈或曲直不等長至瀾望每遇霖潦以杆水勢故名曰圩田內有溝瀆以通灌溉其田亦或不下



千頃此又水田之善者

丘濬曰井田之制雖不可行而溝洫之制則不可廢但不可泥其陳迹必欲一一如古人之制爾今京畿之地地勢平行率多洿下一有數日之雨卽便淹沒不必霽潦之久輒有害稼之苦農夫終歲勤苦眇眇然而望此麥禾以爲一年衣食之計賦役之需垂成而不得者多矣良可憫也北方地經霜雪不甚懼旱惟水潦之是懼十歲之間旱者什一二而潦恒至六七也爲今之計莫若少倣遂人之制每郡以境中河

水爲主又隨地勢各爲大溝廣一丈以上者以達于大河又各隨地勢各開小溝廣四五尺以上者以達于大溝又各隨地勢開細溝廣二三尺以上者委曲以達于小溝其大溝則官府爲之小溝則合有田者共爲之細溝則人各自爲於其田每歲二月以後官府遣人督其開挑而又時常巡視不使淤塞如此則旬月以上之雨下流盈溢或未必得其消涸若夫旬日之間縱有霖雨亦不能爲害矣朝廷於此又遣治水之官疏通大河使無壅滯又於夾河兩岸築爲長

隄高一二丈許則衆溝之水皆有所歸不至溢出而  
田禾無淹沒之苦生民享收成之利矣是亦王政之  
一端也

周禮遂人治野匠人爲溝洫各言五溝之制五溝者  
謂遂溝洫澮川也遂之廣深各二尺而溝則倍於遂  
洫之廣深倍於溝而澮則又倍於洫川則又倍於澮  
其制大略如此然嘗考之遂人言五溝之制而始於  
遂匠人言五溝之制而始於古畎隄傳良曰隄者  
播種之地一畝三隄一夫三百隄隄從則遂橫遂橫

則溝從由溝而達洫由洫以達澮其從橫亦如之說  
者又以溝澮爲通水而設然溝洫之於田也可決而  
決則無水溢之患可塞而塞則無旱乾之憂於以時  
決塞豈特通水而已哉

周禮匠人云凡溝逆地防

音勤謂地之脉理

謂之不行水屬

讀爲

不理孫

謂不順理勢也

謂之不行凡行奠

讀曰

水磬折

以參伍

直行三折行五則水行疾矣

凡溝必因水勢防必因地勢

善溝者水激之善防者水淫之王昭禹什之曰溝所  
以導水不因水勢則其流易塞防所以止水不因地

勢則其土易壞故爲溝者必因水勢之曲直則其流  
斯無壅矣爲防者必因地勢之高下則其土斯無壞  
矣善爲溝者水必漱齧之而無所壅以其因水勢故  
也善爲防者水必淫液之而無所決以其因地勢故  
也言水利者明此兩言而又盡心力爲之旱潦可無  
患矣

周禮稻人掌稼下地以瀦蓄水以防止水以溝蕩水  
以逐均水以列舍水以澮瀉水鄭玄釋曰稼下地以  
水澤之地種穀也以瀦蓄水者積之以陂池以禦旱

也。以防止水者，增其堤堰，以防決也。以溝蕩水者，使水通行而灌注也。以遂均水者，以夫間之，遂均布。再水也。以列舍水者，壅其町畦，堅不決也。

舍謂水可以止舍也。

以澮瀉水者，以會通諸水達之川也。夫遂人、匠人既詳溝洫之制，而稻人又教民以作田與水之法。如此則雖天時之旱溢不常，而地利之瀦瀉有節矣。此農之所恃以無恐，歲之所由以屢豐與。

水利之在天下，猶人之血氣。然一息之不通，則四體非復爲有矣。故大而江河川澤，微而溝洫畝澮，其小

大雖不同而其疏通導利不可使一息壅闕則一也  
故成周溝洫之制與井田並行匠人之職方井之地  
廣四尺者謂之溝十里之成廣八尺者謂之洫百里  
之同廣二尋者謂之澮夫自四尺之溝積而至於二  
尋之澮其拍膏腴之地以爲溝洫者凡幾也小司之  
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說者謂田稅之所出則百井  
之地出田稅六十有四而三十六井則治洫也萬井  
之地出田稅者四千九十有六井而五千有奇則治  
溝與會也夫自一成之地積而至於一同萬夫之衆

其捐賦稅之入以治溝洫者凡幾也成周之君豈不愛高腴之地賦稅之入而棄以爲無用之溝洫哉賦以所棄者小而所利者大也然其所以得溝洫之利者治之者非一官領之者非一人營溝行水之制則職之匠人任俾浚導之功止水蓄水之令則領之稻人俾專儲蓄之利夫既有以浚之又有以積之此所以旱澇均無患也自經界之不明而先王溝洫之制漫無可考至於後世與水爭地貪尺寸之利而遂遺無窮之害矣其間雖有才智之士如漑鄴涇引渭引洛



築鑑湖疏雷陂固皆足以代天施長地方衣食元元而足公家之費然總之趨時務功而用其私智以經營之其利澤不博未及古人偏利天下之意也故論者以爲井田之制雖不可行而溝洫之制則不可廢但不可泥其陳迹一一如古人之制耳

凡田附幹河者少而附枝河者多蓋河有枝幹譬之樹焉千百枝皆附一幹而生是幹爲重矣然敷葉閔花結子功在於枝不可忽也彼枝河切近坵圩灌溉之益所關匪細若濬幹河而不濬枝河則枝河反高

水勢難以逆上而幹河兩旁所及有限枝河所經之多田反成荒棄卽幹河之水又焉用之法當於幹河半工之時卽端官料理枝河責令各枝河得利業戶俱照田論工一齊並舉仍責成該枝河千百長催督務要先期料理停妥俟幹河工完之日先放各枝河水放畢隨於各枝河口築一小壩俟小壩成然後決大壩而放湖水其工之次第如此蓋濬幹河時凡幹河水悉放之枝河而後大工可就濬枝河時凡枝河水悉歸之幹河而後衆小工易成况枝河高幹河低

不過一決之力若先放湖水則方浚之初水勢必大  
此時枝河不能直入必假車戽勞費鉅矣濬河者往  
往於幹河告成之後心懈力疲置枝河於不問爲民  
者亦曰姑俟異日也而前工荒矣蓋機不可失而勞  
不可辭其工之始終又如此

常熟令耿楫水利書

### 築堤岸

戊戌正月

太祖高皇帝命康茂才爲營田使

上諭之曰比因兵亂隄防頽圯民廢耕耨故設營田

并政要覽 卷之四  
三五  
司以修築隄防專掌水利今軍務實殷用度爲急理財之道莫先於農事故命爾此職分巡各處俾高無患乾旱不病潦務在蓄洩得宜大抵設官爲民非以病民若但使有司增飭館舍迎送奔走所至分擾無益於民而反害之則非付任之意

正統五年庚申

令天下有司秋成時修築圩岸疏濬陂塘以便農作仍具數繳報候考滿以憑黜陟

唐貞元中蘇州刺史于頔繕完隄防疏鑿畎澮列植

以表道決水以溉田

邴亶治田議曰一論古人治低田高田之法古人因地之高下井而爲田其環湖卑下之地則於江水南北爲縱浦以通於江又於浦之東西爲橫塘以分其勢其塘浦闊者三十餘丈狹者二十餘丈深者二三丈淺者不下一丈古人使塘深闊若此蓋欲取土以爲隄岸高厚足以禦湍悍之流故古之隄岸高者一丈低者一丈借令大水江河高於民田是岸出於塘浦民田既不容水則塘浦自高於江而江之水亦高

于海不須決洩而水自流矣故三江常浚而水田常  
熟又論後世廢低田高田之法古人田各成圩圩各  
有長每年率逐圩之人修築浚治故低田之隄防常  
固旱田之浦溝常通也年祀綿遠古法隳壞水田之  
隄防或田戶行舟之便破其圩岸以爲涇或人射下  
脚而廢其隄或官中開挑減少丈尺或田主但收租  
課而不加修築或租戶利于易田而故欲滄沒或張  
捕魚蝦而漸破古隄或一圩雖完旁圩無力而連延  
隳壞或貧富同圩而出力不齊或公私相吝而因循

不治故低田漫然復在江水之下也

按地平天成禹錫玄圭後畢世經營只是濬渠築岸以養稼穡夫子稱之曰卑宮室而盡力乎溝洫此論王夏之日也或疑言䟽淪不兼言封築則堤岸似屬餘事不知井田之制百步爲畝深尺廣尺爲田間水道而不立封限百畝爲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言致力溝洫則畛涂在其中禹貢不九澤必曰旣陂是彭蠡震澤之底定亦藉陂障圍瀦

虞澤開濬封築信非兩事古人用力亦非兩時呂東萊大事記云田間之道南北曰阡東西曰陌井田舊制分畫堅明封表深固商鞅變法十年始克破壞阡陌想見唐虞三代之用民力專用之于此而已

萬曆戊子年水大蘇州自沉湖澱湖三泖抵松江一望滔天河水高出田間數尺其一二堤岸高厚處仍有不妨插蒔者乃知大澇時吳田盡可作湖百姓生命寄於堤岸蓋沿河堤圍阻截水勢成田田間各自成圩又藉圩岸隔斷若堤岸不堅緻卒然崩潰諸農



盡作魚鼈矣蘇松地形卑下當震澤委流數郡山原  
之水從此入海若非年年濬渠築圍田卒汗萊在所  
不免

國家倚辦東南財賦而我蘇松之賦額又甲于東南  
顧地處下游古號澤國盖平時既雜受抗嘉毘陵諸  
路之水而潮沙往來之處浦塘又多壅塞故時雨淋  
淫輒駕堤上而濱湖近海之處被害尤劇此豈獨不  
淪浚之故哉亦以障捍之無策也蓋有司既困於薄  
書期會之繁而又格于因循積習之論故于水務每

疏闊不講至於岸塍雖亦令業田者修築然人情恒慳一時小費而不顧異日大害輒多苟應故事夫岸善崩平時風浪之衝激侵蝕旣已不鮮迨經霖雨則連絡盡圯而稽夫束手號顛無門矣故當事者首務固在經理幹河之大且要者其次則疏去渠築圍埂急焉檄郡縣修築必嚴厥令必責厥成相機宜授方略視穴隆準事物計田授役而公家亦贖以錢穀其爲岸必高與廣等上廣若干而下內外各加三之一其當齧而易潰者則斷木爲橛甃石爲址必期於雄

固而後已如是而又歲歲修之俾勿壞則水潦有備而沮洳之區可與沃壤並矣苟徒曰理河道足矣而於岸塍漫不加意則雖得之於河而終失之於堤頃歲疏浚諸塘浦後而水患頻仍病民虧國其效可觀已此豈備災萬全之策乎夫國需取辦常在目前而里閭利病常在千萬里外不悉曷所以備災者而徒一切責賦於受災之民則百姓抗弊何時可夷而軍國儲蓄亦何能充足也溝洫之外復著岸塍之說蓋詳于人之所易忽以備言水利者採焉

老農之言曰種田先做岸蓋低田患水以圍岸爲存  
亡也矧本縣東南一帶極目汪洋十年九澇室家懸  
磬棄田而去者過半矣故有田無岸與無田同岸不  
高厚與無岸同岸高岸而無子岸與不高厚同今考  
修圍之法難易略有三等一等難修係水中突起無  
基而成又兩水相夾易於浸倒須用木椿甚則用竹  
筴又甚則石礮方可成功椿筴黃石宜佐官帑難委  
民力民力酌量出工工太繁者并佐以官帑二等次  
難係平地築基較前稍易不用椿筴三等易修係原

有古岸而後稍頽塌者止費修補之力築法水漲則專增其裏水涸則兼補其外此二等岸專用民力三等岸脚闊皆九尺頂闊皆六尺高以一丈爲率又須相度田形以爲高卑大抵極低之田務築極高之岸雖大潦之年而圍無恙田必登乃爲築岸有功耳廣詢父老詳稽水勢能比往昔大潦之水高出一尺則永無患矣其田之稍高者岸亦不妨稍卑惟田有高卑而岸能平齊則水利大成矣子岸者圍岸之輔也較圍岸又卑一二尺蓋慮外圍水浸易壞故內作此

以固其防築法與圍岸同脚而異頂如圍岸頂闊六尺子岸須頂闊八尺方爲堅固其脚基總闊二丈須一齊築起爲妙圍岸一名圩岸又名正岸子岸一名副岸又俗名畹塌總之一岸也此岸旣成可束水不得肆其橫流之勢而低田可保常稔矣

以下五段常熱令歇橋

圍田無論大小中間必有稍高稍低之別若不分別彼此各立餞岸將一隙受水遍圍汪洋將彼此推諉勢必難救稍高者曰吾禍未甚也將觀望而不之厚稍低者曰吾瑣瑣者奈此浩浩何將畏難而不敢厚

如此則圍岸雖築亦屬無用法於圍內細加區分某高某低某稍高某稍低某太高某太低隨其形勢截斷另築小岸以防之蓋大圍如城垣小戢如院落二者不可缺一萬一水潰外圍纔及一戢可以力厚卽多及數戢亦可以衆力厚乃家自爲守人自爲戰之法築時要于低田外邊開溝取土內邊築岸內岸旣成外溝亦就外溝以受高田之水使不內浸內岸以衛低田之稼俾免外入又爲高低兩便之法此岸大略亦有三等一等難修係地勢窪下從水築起者雖

不似圍岸之難工力亦頗稱鉅二等次難係稍低之地岸亦稍卑且平地築起較前稱易三等稍高之地其岸亦卑三等岸俱脚闊五尺頂闊三尺高卑隨地形爲之

宋臣范仲淹言于朝曰江南圍田每一圍方數十里中有河渠外有門閘旱則開閘引江水之利澇則閉閘拒江水之害旱澇不及爲農美利我

朝吳崑之疏有曰治農之官督令田主佃戶各將圍岸取土修築高闊堅固旱則車水以入澇則車水以



出夫車水出入以救旱澇常熟之田亦多有之但此  
能禦小小旱澇而不能禦大旱大澇須建閘開渠如  
文正之言乃盡水田之制而得水利之實且一勞而  
永逸費少而獲多何憚而不爲也今查各圩疆界多  
係犬牙交錯勢難逐圩分築況又不必于分築者惟  
看地形四邊有河卽隨河做岸連搭成圍大者合數  
十圩數千百畝共築一圍小者卽一圩數十畝自築  
一圍亦可但外築圍岸內築戩岸務合視式不得鹵  
莽其大小圍內除原有河渠水勢通利及雖無河渠

而田形平稔者照舊外不然者必須相度地勢割田若干畝而開河渠蓋土之不平而水之弗便或四面高中心下如仰盂形者或中心高四面下如覆盆形者或半高半下或高下宛轉諸不等形者外岸雖成其何以救腹裏之旱澇故須因形制宜或開十字河或丁字一字月樣弓樣等河小者一道大者數道於河口要處建閘一座或數座旱澇有救高下俱熟乃稱美田又不但爲旱澇高下之用而已柴糞艸餅水通船便可無難於搬運云

凡築岸先實其底下脚不實則土身不堅務要十倍工夫堅築下脚漸次累高加土一層又築一層杵搗其面棍鞭其旁必錐之不入然後爲實築也法如岸高一丈其下五尺分作十次加土每加五寸築一次上五尺乃作五次加土每加一尺築一次如此用工何患不實一勞永逸法當如是但低鄉水區不患無堅築之人而所用之土合無先按圩中形勢果有仰盂覆盆高下不等宜開十字丁字一字月樣弓樣等河渠者查議的確申明開鑿取土以築其岸高

下阜澇均屬有救計無便于此者田價衆戶均出遺糧申入緩徵項下候有陞科抵補不然者卽查附近有河洪漫淤淺可濬者斬壩岸水就其中取土築岸岸旣得高而河又得深計亦無便於此者然潭塘任陽唐市五隄湖南畢澤諸極低之鄉往往谷田浮水面四邊純是塘涇又圩段延袤大者千頃小者五六十頃中間包絡水蕩數十百處河渠旣多而洪漫又深無撮土可取而無米坐以待斃可乎不可乎本縣再四思維此等處須查本地有老板荒田其糧已

入緩徵項下年久無人告墾者查明坵段丈尺出示聽民採土築岸又不然者須查有新荒田與夫九荒一熟究且必爲板荒者與夫年遠廢基遺址不便耕種者查議的確糧入緩徵項下俱聽民採土築岸又不然者須查本地有芟蘆場之介居水次止收草利止徵蕩稅者申免其稅聽民採土築岸此縱中間不無捐棄不猶愈於并熟田而淪之而荒而棄之耶但芟蘆場俱占於大姓納百一之稅享十倍之利人所不敢詰官所不能問處之爲難然與大利者無恤小

言本縣籌已熟矣又不然者令民於岸裏二丈以外開溝取土其溝寧廣無深深不過二尺遠者有刑夫就岸取土岸高溝深內外水侵岸旋爲土法之所深忌也但離岸遠則岸址寬而溝水未能卽侵溝身淺則受水少而填塞後易爲力如尤涇岸<sub>三</sub>慶初年故事乃萬萬不得已之計但所取之溝論令個人勻攤田面之土兼甯外河之泥一年內務填平滿無令損岸始得又查本縣低鄉土脉有三色不堪用者有烏山土有灰蘿土有堅門土烏山土性堅硬而質腴種

禾茂且多實但湊理疏而透水以之築岸易高以之障水不密灰糶土卽烏山之根入田一二尺其色如灰握之不成團浸之則漫漶無論障水不能卽杵之亦不必堅矣墜門土其性不橫而直其脉自於水底貫穿圍岸雖固水却從田底溢出欲圍而救之無益也此三者築法必從岸脚先掘成溝深三尺或用潮泥或取別境白土實之然後以本土築岸其上方爲有用此等處俱屬一等難工宜佐以官帑

田面上四散挑土俗呼爲抽田肋高鄉以此法換土

插田挑田肋置於岸邊簡河泥蓋於田面而田益熟矣其法方一尺取一鍬四散掘之如魚鱗相似此法亦可取土築岸但用力多見功少

山鄉水利議

徐獻忠云我松瀕海數被倭患予寓居日入輿屢見各縣山鄉旱災不收大受飢困山鄉平田既少一遇旱曠泉流枯涸計無所資坐以待斃有司者徒見下鄉平田頗有潤色不肯特爲奏免糧稅予按視其地皆坐不知水利之故元儒梁寅有鑿池溉田之議其略



云畝畝之間若十畝而廢一畝以爲池則九畝可以無災患百畝而廢十畝以爲池則九十畝可以無災患予嘗至上虞之下漑湖觀之方知梁子之議可行而永久利民矣有心經國者當相視一鄉之中擇其最高仰者割爲陂湖先均其稅額於衆則之民次營別業以補失田之戶大展陂岸使廣而多受雖亢旱之年不至耗涸從高瀉下均資廣及沾潤一番可以經月雖有凶災不能及矣况陂湖之利魚蝦雜產芡葦叢生貧者資以養生富者因而便利大雨一注衆

流復積前者既瀉後者復蓄山鄉水利無逾此者故  
叔孫之芍陂汝南之鴻却陂古人成績可以引見自  
非爲民父母者力主其事愚民誰肯割其成業者乎  
至於下鄉之田亦有高亢不通資灌者莫若照依北  
方掘鑿大井上置轆轤汲引之利亦足自辦民可樂  
成不可謀始出力任事雖存乎人必須奏畱久任方  
可成功此又監司者之責也

海邊斥鹵地方恃護塘隔絕鹽潮歷年久遠雨水  
洗去鹵性亦有圍築成田者築堤鑿河引內湖之  
水以資灌溉而水遠難致雨澤稍稀便乏車救  
年三熟此與山鄉地形勢相類近年民間告明官

府豁除掘損田畝之糞於田心中開積水溝爲夏  
秋車戽計凡溝濶多處其田多熟或於遠宅開池  
則近宅之地必有收成此蘇松沿海地方試之有  
成效者但細詢老農云每一畝之中用二畝爲積  
水溝纔可救五十日不雨若十分全旱年分尚不  
免于枯竭況一畝乎大抵水田稻苗全賴水養炎  
日消水甚易以十日消水二寸計之五十日該消  
去田間水一尺卽二畝溝中亦不免于消水總計  
其潤是溝中常有五六尺之積斯足用耳豈可望  
于夏秋亢旱之日且稻苗生長秀實用浸漑  
一百二十日十畝取二畝作積水溝儲救半旱斯  
言非謬必于山原上勢相視窪下可蓄水處築圍  
大澤或環數里或環數十里上流之水消涓不息  
庶足救濟全旱矣常與潘知縣鳳梧熟論西北墾  
荒之要潘云若計開田  
先計瀕水真確見也

### 修築海塘

永樂間平江伯陳瑄奉

命以四十萬卒修海岸八百里

浙西江南之地抑潮捍海之利以千計是塘爲急澗  
石培土在在爲力其工以萬計是塘爲大風猛湖峻  
不勝衝啣近海之濱難築而善崩者以百計是塘爲  
切塘無壞浙以西無海慮塘不葺江以南且患海况  
浙哉夫是塘其創也自顧尹泳始其工頗力其修也  
或十載或五載民至於今獨稱楊郡丞冠其工頗固  
嗣是而修築者不惟不同且不力有司病焉是歲七

八月之間風潮倍于昔而塘之決亦倍于昔郡大夫  
蕭公有憂焉於是具狀以上于大司空李公李公曰  
盍亟圖之於是具狀以上于司空大夫林公林公曰  
吾事也於是林公館于其地蕭公往來于其塗取財  
于郡帑鳩卒于邑里伐石于太湖負土于草蕩散公  
而甃之列卒而築之分官而蒞之塘高若干丈自下  
以上尺無弗堅者塘長若干丈自北以南丈無弗實  
者塘闊若干丈自內以外寸無弗密者一木一石其  
度其畫其堅其實其密無弗經材公者經始于九月

之初落成于十有一月之既而塘告成夫皆勞瘁于塘也而司空大夫之功爲大皆經畫於塘也而郡大夫之功爲專於是塘之民遠者近者老者少者咸曰築塘屢矣是舉也不迫不遽其固哉築塘久矣是舉也不旣不殿其速哉築塘億矣是舉也不輟不復其逸哉築塘靡矣是舉也不煩不累其約哉塘以外屹如巍如風潮之激雖巨而塘足以任之矣塘以內曠如奧如高者畦低者田近者竈遠者樹耕者不溺沃者不沮於乎其利不旣博哉

海寧捍海塘記

淳祐十六年夏六月明州定海縣新築石塘成其高  
十有一層側厚數尺數平倍之表六千五十尺有贏  
基廣九尺歛其上半之厥贏又十之五高下若一從  
橫布之如碁局朴巨木以奠其地培厚土以實其背  
植萬春以殺其衝役夫匠軍民積工至三千餘萬而  
人不告勞閱春夏二時舍田趨役而農不告病伐石  
于山石頽而役者不傷運之于海波平而舟楫無恐  
以巳酉春正月己未初基越六月甲寅凡十有七旬  
又五日而訖事畚鍤纒收波神眩巧乘大潮泛挾西

北風震怒號呼攻突甚亟蓋乙卯丙辰以夜繼日盡其力而止波澄雨霽環而視之巨防屹然罅隙不動於是萬衆感激茲役之興信有天助乃能底績以迄於成一方可以永賴矣先是定海塘以土木從事歲有決溢之虞丁酉之秋江海爲一民廬舍寺營壘師屯被害尤酷知縣事陳公亮翔用石板以護其外僅支數年水大至則與之俱去蔑有存者歲在戊申風濤屢驚九月守臣岳甫始合軍丁之辭以告于上是時至尊臨御倦勤而憂民之念愈切聖衷乃命部使



者與守行視覈其費以聞詔賜緡錢六萬五千有奇  
聖訓叮嚀毋得苟簡今上嗣登大寶厲精帝載山川  
受職罔敢不虔及是告成不愆于素精禋之感自有  
來矣

石海塘記

### 論積儲法

古人之積儲有二有積之公者去侈靡而不耗於用  
去冗濫而不耗於食是也有積之私者薄賦稅以裕  
民之財定法制以節民之用是也積之私家所以養  
民也積之公家補不足而助不給亦所以養民也然

講究必在平日措處必在豐年如待臨時計辦縱得所濟而閭閻之困憊已不勝言矣况蓄之無素有莫可誰何者乎管子所稱措國于不傾之地積儲之謂也

王制豐年積儲法

周禮遺人掌邦之委積以待施惠鄉里之委積以恤  
羸厄門關之委積以養老孤郊里之委積以待賓客  
野鄙之委積以待羈旅縣都之委積以待凶荒王制  
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

蓄曰國非其國也

董煟曰古稱九年之蓄者蓋率土官民通爲之計固非獨豐廩庾而

已後代失典籍備慮之意忘先王子愛之心所蓄糧儲唯計廩庾而不知國富民貧其禍尤速

王制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

以三十年之通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

飢而食菜則色病

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

蘇轍曰爲國有三計有萬世之計有一時之計有不終月

之計古者三年耕必有一年之蓄以三十年之通計則可以九年無凶也歲之所入足用而有餘是以九年之蓄常閒而無用卒有水旱之變盜賊之憂則官可以自辦而民不知如此者天不能使之災地不能使之貧四夷盜賊不能使之因此萬世之計也而其不能者一歲之入纔足以爲一歲之出天下之產僅足以供天下之用其平居雖不至于虐取其民而有急則不免于厚賦故其國可靜而不可動可逸而不

可勞此亦一時之計也至于最下而無謀者量出以爲入用之不給則取之益多天下晏然無大患難而盡用衰世苟且之法不知有急則將何以加之此所謂不終月之計也

廩人

主藏米之官長

掌九穀之數

九穀謂黍稷稻粱秫苽麻麥豆也

以待國

之匪頒

匪頒謂委人之委積

調賜

謂賜予

稍食

謂祿

以歲之上下

數邦用

上謂豐年下謂歉歲

以知足否

量入爲出知所用足與不足也

以詔穀

用以治年之凶豐

治之者預爲之防也

凡萬民之食

計數萬人所食

者人四鬴

食謂一月之食六斗四升曰鬴

上也

豐年

人三鬴

每人一月食三

鬴中也

中等不豐不歉之年也

人二鬴下也

歉年

若食不能人

二鬴則令邦移民就穀詔王殺邦用

凶年邦用宜從減省

○漕

曰周禮十二筦政是國家遇凶荒之則救濟之法也  
遺人所掌是國家常時收諸交積以待凶荒也  
法也廩人所掌是國家每歲計其豐凶以爲嗣歲移  
就之法也觀此可以見先王之時所以爲生靈慮災  
防患之良法深意矣蓋其未荒也預有以待之將荒  
也先有以計之既荒也大有以救之此三代之民所  
以遇災而無患也歟今其遺法故在後世人主誠能  
師其意而立爲三者之法則民之遇凶荒也無飢餓  
之患流移之苦矣

### 平糴法

管仲相桓公通輕重之權曰歲有凶穰故穀有貴賤  
民有餘則輕之故人君歛之以輕民不足則重之故  
人君散之以重使萬室之邑有萬鍾之藏千室之邑

有千鍾之藏故大賈蓄家不得豪奪吾民矣

李悝爲魏文侯作平糴之法曰糴甚貴傷民甚賤傷農若民傷則離散農傷則國貧故甚賤與甚貴其傷

一也善爲國者使民無傷而農益勤故大熟則上糴

三而舍一

計民食終歲長四  
百石官糴一百石

中熟糴二下熟糴一使

民適足價平而止小饑則發小熟之斂中饑則發中

熟之斂大飢則發大熟之斂而糴之故雖遇饑饉水

旱糴不貴而民不散取有餘而補不足行之魏國國

以富強

董煟曰今之和糴其弊在於籍數定價且不能視上中下熟故民不樂與官爲市竅爲患

者吏胥爲姦交納之際必有誅求稍不滿欲量折監  
陪之患紛然而起故糴買之官不得不低價滿量豪  
奪于民以逃贖責是其爲糴也烏得謂之和哉至于  
已糴之後又不能以新易陳故積而不散化爲埃塵  
而民間之米愈少也漢食貨志曰吏  
良而令行故民賴其利焉誠哉是言

### 義倉法

隋開皇五年度支尚書長孫平奏令民間每秋家出  
粟麥一石以下貧富有差輸之當社委社司檢校以

備凶年名曰義倉

胡寅曰賑飢莫要乎近其人隋義倉取之於民不厚而置倉于當社

饑民之得食也其庶矣乎後世義倉之名固在而置倉于州郡一有凶飢無狀有司固不以上聞也良有司敢以聞矣比及報可委吏屬出而施之文移反復給放艱阻監臨胥吏相與侵沒其受惠者大抵城郭

之近力能自達之人耳居之遠者安能扶老携幼數  
百里以就命合之廩哉必欲有滿無患當以隋氏爲  
法而擇長民之官行勸農之法輔以救

荒之政本末具舉民之飢也庶有瘳

下

董煟曰義倉者民間儲蓄以備水旱也一遇凶歉直  
當給以還民豈可吝而不發發而遽有德色哉謹按  
隋開皇五年長孫平建言諸州立社倉於當社委社  
司執帳檢校每年收積遇歲不熟則均給之唐正觀  
初尚書左丞戴胄上言隋開皇置天下社倉終文皇  
世得無饑饉太宗曰爲百姓先作諸貯以備凶年亦  
非橫歛宜下旨司具爲令王公以下墾田畝稅六升  
天寶八年天倉無慮六千三百七十萬餘石長  
慶大中以來約束既嚴貯貸不絕至于五代因之以  
饑饉加以以戕伐而義倉不得不廢矣慶曆間王琪  
上言以爲善事久廢請勸輕法以行之如唐田畝之  
稅其實未重永徽中別領新格自上戶以降出粟又  
且不均方今之宜莫若第五等以上於夏秋正稅之  
外每二斛納一升隨常賦以入各于州邑擇歲便地



別置倉以儲之領於本路轉運司今天下大率取一中郡計之夏秋正稅之麥之屬且以十萬石爲率則義倉於一中郡歲得五千石矣矧天下所入之廣乎使仍歲豐熟損有餘補不足實天下之利上于是詔天下立義倉然今之州縣因仍既久忘其所以爲斯民所寄之物矣

### 常平倉法

常平之法專爲凶荒賑糶穀賤則增價而糶使不傷農穀貴則減價而糶使不病民謂之常平者此也比年州縣窘匱往往率多移用差官覈實亦不過文具而已自乾道間給降會子一百萬道兌起諸路常平錢一百萬貫而郡縣遂多侵用義倉後雖許用會子

措置和糴其間未免抑配當時甚患之然則平糴之法遂不可行乎但官司糴時不可籍數定價須視歲上中下熟一依民間實直寧每勝高於時價一二文以誘其來何患人之不競售哉蓋官司措置惟欲救民之病財用非所較若以私家理財規謀處之則失所以爲常平之意矣

一常平本法無歲不糴無歲不糴上熟糴三而舍一中熟糴二下熟糴一此無彥不糴也小饑則發小熟之歛中饑則發中熟之歛大饑則發大熟之歛此無

歲不糶也近來熟無所糶饑無所糶其間有司之吝  
閉爲埃塵良可嘆息

一常平錢物不許移用不知他費不許移用至於救  
荒正所當用若必待報則事無及矣今遇旱傷去處  
州縣仰一面計度用常平錢於豐熟處循環收糶以  
濟飢民俟結局日以糶本撥還常平可也

一常平賑糶其弊在於不能遍及鄉村今委隅官里  
正監視類多文具無實惠及民宜倣富弼青州監散  
米豆之法變通而行之但水脚之費般運之折無所

從出故縣不敢請于州村不敢請于縣不知飢荒之  
年人患無米不患無錢每升增于官中所定之價一  
文以充上件糜費則自無折閱之慮矣何患賑糶之  
米不能遍及村落哉但當逐保給曆零賣以防近上  
人戶頓買興販之弊

一紹興庚午 高宗皇帝謂執政曰國家常平以待  
水旱宜令有司以陳易新不得侵用若臨時貸於積  
穀之家徒爲文具無實効也

一昔蘇軾奏臣在浙江二年親行荒政只用出糶常

平米一畝更不施行餘策若欲抄割饑貧不惟所費浩大有出無收而此聲一布饑民雲集盜賊疾疫客主俱斃惟有依條將常平斛斗出糶卽官司簡便不勞抄割勘會給納煩費但得數萬石斛斗在市自然壓下物價境內百姓人人受賜古今之法莫良於此臣謂蘇軾之法止及於城市若使縣鎮通行方爲良法也况賑濟自有義倉並行不悖此又爲政者所當知

一或謂減價出糶官廩以壓物價固善矣然饑荒之

年常平無米則如之何臣曰不然元祐元年四月左  
司諫王巖叟言訪聞淮南旱甚物價踴貴本欲監司  
殊不留意詔發運司截留上供米一十萬石比市價  
量減出糶與闕米人戶每戶不得過三石其糶到錢  
起發上京又何患於無米也此例前賢行之甚多茲  
不再舉

古今採荒之策多矣成周都鄙委積之政上也漢唐  
常平義倉之法次也外此臨期趣辦移民移粟最下  
也噫激西江之水不使涸轍之魚則捨一時濟用

之謀以圖三十年制用之法君子以爲迂求三年之  
艾以攻其疾苟爲不畜終身不得則苟簡應變倉卒  
就食君子以爲疎遠則行濟時之策而爲經久之圖  
者其惟常平倉歟且常平之法何始乎自李悝已有  
平糴之說至壽昌始定常平之策此其始也厥後罷  
於元帝復於顯宗隨罷隨復無有定制至于我朝淳  
化二年京師置場有其法也景德三年諸路置倉有  
所積也然增價以糴分命使臣減價以糴專命分命  
司農隨時遣用未有定職至熙寧以來提舉常平之

官始定焉夫祖宗之始置常平也出內庫之儲以爲  
糴本頒三司之錢以濟常平粒米狼戾之時也艱於  
錢官則增價以入之菜色隱雷之日民乏於食官則  
減價以出之夫何舉糴本而爲青苗之錢鬻廣惠倉  
以求二分之息伐桑易錘官帑厚矣如民貧何鬻田  
輸官公家利矣如私害何此常平揀荒之實政壞矣  
義倉之法何始乎自隋始置於鄉社至唐改置於州  
縣此其始也厥後弛於永徽壞於神龍隨罷隨復亦  
無定制至于我朝乾德創之未幾而罷元豐復之未



幾亦罷迨紹聖復以石輸五升大觀又以石輸一斗  
至于今日而義倉輸官之法始定焉夫古人始置義  
倉也自民而出自民而入豐凶有濟緩急有權名之  
以義則寓至公之用置之於社則有自便之利夫何  
社倉轉而縣倉民始不與而爲官司之移用縣倉轉  
而郡倉民益相遠而爲軍國之資官知其歛民知其  
散民見其入未見其出此義倉之實所以廢矣中興以  
來講明荒政常平錢穀專委一司而無陷失之弊逮  
民騷繹置倉長灘已有社倉之遺意天下豈有難革

之弊今日常平義倉之儲雖有美名本無實惠淮州縣有侵借之患而支撥至有淹延之愛城邑近郊尚可少濟鄉落小民瘡身從事彼和官長皂吏爲何人一旦藜藿不繼又安能共持百里取糶於場以活其已餓之孳哉是有之與無其理一也

宋常平義倉考

竊惟農無常稔之年國有備荒之政求之古人之所已行蓋惟常平獨爲盡善是以成化初年南京守備官員因見歲凶民饑莫能拯救乃倣古常平之意奏將沒官房屋改爲倉廩名曰常平銓官置吏以司出

納每歲將蘇松等處運到糧米免其上倉將各衛軍二箇月俸糧臨船兌支省出加耗脚價每歲約有十萬餘石運赴常平倉交納遇歲凶米價貴減價糶賣銀錢收貯官庫歲豐米賤增價糶買糧米收貯本倉良法美意與古寔同後因本倉積米數多南京戶部奏將作正支放常平之法遂廢倉數雖存傾圮過半當時費用財力卽今棄之可惜况古師之大略無備荒之儲豈宜然哉且往年米價翔貴至八九錢一石民皆缺食盜竊紛起若使官倉有米能糶數十萬

於市則米不湧貴民飢可慮矣如今年米價極賤至  
二三錢一石民賣糶資虧損至極若使官庫之銀能  
糶數十萬於倉則米不似藉豐方可蘇奈何坐視米  
價貴賤之機莫救農末之病之甚豈不烈也如蒙乞  
勅該部查照先年奏設常平事例再為斟酌倉廩損  
壞諒行修理仍自弘治十二年為始浙江等布政司  
蘇松等府該運南京糧米照例三箇月臨船分支將  
所省耗米脚價或一年者或二年者運赴木倉上納  
以為常平之本行令該管官員隨時米價貴賤依擬

糶糴若本倉糧米積至四五十萬石恐至陳沲不堪  
方准作正支放就將本年兩船兌支所省糧米照依  
前數運納以爲常平之本務使新舊相更貴後相濟  
倉有餘糧歲荒無缺食之憂市有平價年豐無傷農  
之慮實爲便益

倪岳疏

### 朱子社倉法

臣所居建寧府崇安縣開耀鄉有社倉一所係昨乾  
道四年鄉民艱食本府給到常平米六百石臣與  
本鄉土居朝奉郎劉如愚同其賤貸至冬收到元米

次年夏間本府復令依舊與人戶冬間納還臣等  
申府措置每石量收息米二十自後逐年依此歛散  
或遇小歉卽蠲其息之十大饑卽盡蠲之至今年十有  
四年量支息米造成倉廩三間收貯已將元米六百  
石納還本府其見管三千一百石並是累年人戶納  
到息米已申本府照會將來依前歛散更不收息每  
石只收耗米三升係臣與本鄉土居官及士人數人  
同其掌管遇斂散時卽申府左縣官一員監視出納  
以此之故一鄉四五十里之間雖遇凶年人不闕食

竊謂其法可以推廣行之他處而法令無文人情難  
強妄意欲乞聖慈特依義役體例行下諸路州軍院  
諭人戶有願依此置立社倉者州縣量支常平米斛  
責與本鄉出寺人戶王執斂散每石收息一斗仍差  
本鄉土居官員士人有行義者與本縣官同共出納  
收到息米十倍本米之數自送元米還官却將息米  
斂散每石只收耗米三升其有富家應出米作本  
者亦從其便息米及數亦與撥還如有鄉土風俗不  
同者更許隨宜立約申官遵守爲久遠之利其不

願置土處官言不得抑私私則亦不至搔擾此皆今日之言雖無所濟於目前之患然實公私儲蓄預備久遠之計及今歉歲施行行人必願從老衆代望聖慈詳察特賜施行取進止一旨同奉聖旨令戶部看詳聞奏本部看詳欲行下諸路提舉司徧下本路諸州縣曉示任從民便如願依上件施行仰本州土居或寄居官員有行義者具狀赴本州縣自陳量以義倉米內支撥其斂散之事與本鄉耆老公共措置州縣並不須干預抑勒仍仰提舉司類聚具申聽候朝廷



指揮奏聞

一逐年五月下旬新陳未接之際預於四月上旬中  
府乞依例給貸仍乞選差太縣清強官一員、吏一  
名、胥子一名前來與鄉官同其支實

一印府差官訖一面出榜排定日分分都支散先遠  
後近一日一都曉示人戶產錢六百文以上及日有

營運衣食不闕不得請覈各依日限具狀

內開論  
人小兒

口結保每十人結爲一保遞相保委如保內逃亡之  
人同保均備取保十人以下不成保不支正身赴倉

請米仍仰社首倚正副隊長大保長並各赴倉識認  
面目照對保簿如無偽冒重疊卽與發押保明其社  
首保正等人不保而拿工保明者聽其日監官同鄉  
官入倉據狀依次支散其保明不實別有情弊者許  
人告首隨事施行其餘卽不得妄有邀阻如人戶不  
願請貸亦不得妄有抑勒

一收支米用淳熙七年十二月本府給到新造焦官  
桶及官斛仰社首子依公平量其監官鄉官人從逐逐  
只許兩人入中門其餘並在門外不得近前挨撥攙

奪人戶所請米斛如違許被擾人當廳告覆重作施行

一豐年如遇人戶請貸官米卽開兩倉存留一倉若遇饑歉則開第三倉守賑谷深山所耕田之戶庶幾望荒賑貸有節

一人戶所貸官米至冬納還不得逾十一月下旬先於十月上旬定日申府依例左官將帶京計前來公共受納兩年交量舊例每石收耗不二斗八更不收上件耗小元憲倉厥折開無所從出每石量收三

并準備打四及文吏科等人飯米其米正行附驛收支

一印府差官訖卽一面出榜排定日分分都交納先  
近後遠一日一都仰社首家長告報保頭告報八戶  
遞相糾率這一色乾硬糙米具狀回報保六爲一狀未  
足不得交納如保內有人逃亡卽同保均保納足赴  
倉交納監官知府官吏等入至日起倉受納不得妄  
有阻節及過數多取其餘並依給米約束施行其沙  
米人吏斗子要知首尾沙年夏支貸日不可差換

一次支米訖逐日轉上本縣所給印曆事畢日具總數申府縣照會

一每遇支散又納日本縣差到人支一名科子一名社倉算交司一名倉子兩名每名日支飯米一石約半月發遺裏足米二石共計米一十七石五斗又貼書一名貼斗一名各日支飯米一石約半月發遺裏足米六斗共計四石二斗縣官八從世二十名每名日支飯米五升十日共計米八石五斗已上廿計米三十石二十一午收支兩次共用米六十石四斗逐

年蓋墻并具...收補倉...約米九石通計米六十  
九石四斗

一拊保式某里第某都...首某八今同本都六保長  
隊長編排到都內人口點下項

一請米狀式某都第某保隊長某人  
某處地名保...某人...今遞...保委...社...借  
米每大人若干小兒減半候冬收日備乾硬...米每  
石量收...米三升前來送納保內一名走失事故...  
內人情願均備取足不敢有違謹狀

一簿書鎖鑰鄉官公六分掌其大項收支須同監官  
簽押其餘零碎出納即委官公共掌管務要公平不  
得徇私容情別生姦弊

一如遇豐年八戶不必請貸至七八月而七戶屢請  
看聽

一倉內屋宇什物仰守倉人常切照管不得毀損及  
借出他用如有損失鄉官點檢勒守倉人償償如此  
小損壞逐時修整大段改造者隨時具由依申在乞撥  
米斛

朱史朱一吐食必嘗請于上以其法行於倉司時陸  
九淵在勅令局見之歎曰社倉幾年大有司不復與  
行所以遠方無知者遂編入賑恤嘉定末詳北德秀  
歸去沙行之凶年飢歲人皆賴焉然事入而弊或移  
用而無可償或拘催無異正賦良法美意皆失矣史  
所紀者如此亦有不足處蓋里社不能皆得人如朱  
子者以主之又不能皆如劉如愚父子者以助之助  
昔朱子固嘗言數年之間左提右挈上說下教為  
間立此無窮之計可見其成之也亦不易又言里社



不能皆可任之人欲一德其所爲則恐其計私以害  
公欲謹其出入則鈎校靡密上下相遁其害尤甚於  
官府可見其行之也亦難々然則音救荒者爲其意  
而行之斯可矣

義社社會法

嘉清八年己丑三月

命行義倉社會法時共知左侍郎王任相言邇來  
省歲饑民皆相食極廩賑之猶苦不足以備之不  
及也宜復古善之法但止之於州縣則窮鄉下壤

百里就田旬一，斃非政之善，惟宜時之里社。一  
村之間約二三百家為一會，每月一奉社正，屬  
高皇帝教民榜文中以同盟之約舉也。中善  
之社社米等上中下戶均設多寡谷貯千倉而推  
德為社長能善事會計者副之。若遭元歲則計戶  
云散先下與上者後，次上戶上戶則償之而免。下  
與中者凡給貸悉聽於民，第令登計冊籍以備有司  
稽考則既無編審之煩又無分走之苦且寓保甲以  
洱盜鄉約以敦俗之良一法而三善具章下戶部梁

材言昔人謂救荒無可東臣謂義倉之法可以備荒  
乞行各撫安官體行行之

上亦謂廷相所奏有益小民從之

廣積倉云

弘治三三庚戌定時積倉糧事有司每二里以上務  
要積糧一萬五千石每年一次查盤有司以三分  
者罰俸半年少五分者罰俸一年少六分以一分者少  
年考滿除用

明端敏奏言弘治初年川縣親民之官責其備

荒積穀多，以爲殿最，以爲民受實惠，固得耶。本  
正德以來，此官不重，輕選。陛下焉首惟，何以不  
得錢，以防速退。上焉，惟事奉承，取召以早。其  
皆不肯盡心民事，民亦計盡一遇凶荒，多致亂死。  
今宜遵復。

先廟舊規

修預備倉法

正統五年庚申，令六部都察院推選屬官，領勅分以  
總督各布按二司，并府州縣處置預備倉。各所在庫

銀平糴貯之軍民中  
可並出粟以佐官者  
旌其義復其家

嘉靖三十六年丁巳三月  
按山東御史毛上言

比者郡國一遇災賑  
勸請儲糶并救荒良法

預備會設本以賑荒近多廢弛  
所宜宜行修復今

督可聽其宜入穀  
其齊充青也

宜嚴督所司建植貢依期  
儲穀供

備藏穀法

用上滋潤宜庚北方

高宜用審常平預備

諸倉如儲倉前倉屋不口當詳其法但藏米滿數

年必至糜可粟粉耐久惟帶禾稻穀歷數十年

所謂積穀防饑是也

庚部詩箋二露積穀也在積庚或作倉右無屋

曰倉孫之庚如坻如京又曰戎庚繼億謂積穀

多也

窖藏穀穴也史記貨殖傳宣曲仕氏秦之也亭

傑皆手以金玉任氏獨窖食粟秘漢相拒榮陽氏不

得耕米石至數萬而身傑去王盡歸任氏任氏以是

富嘗謂穀之所在人命 寄今藏置地中必有重

遇且風蟲六旱十午之內儉居五六安可不預備以  
災夫穴地爲窖小可數斛至數百斛先投些凍磚  
令其土焦燥然後周以糠地貯粟於內五穀之內

果耐陳可歷遠年有於窖上栽樹大至合抱內若變  
地必先驗驗謂其必生音又壽別窖北地二厚  
此江淮高峻工厚或宜倣之既無風雨雀鼠  
之耗又無水火盜竊之虞雖珍府藏之富土  
可時也